

证券代码：870917

证券简称：亿丰发展

主办券商：东海证券



亿丰发展

NEEQ: 870917

中亿丰（苏州）城市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

2023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姚远领、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江琴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蔡来凤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九、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本报告不存在未按要求进行披露的事项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8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7
第五节	行业信息	31
第六节	公司治理	33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39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38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亿丰发展	指	中亿丰（苏州）城市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中恒通、中恒通股份	指	苏州中恒通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中恒投资	指	苏州中恒投资有限公司
熙恒科技	指	苏州熙恒路材科技有限公司
中亿丰材料科技	指	中亿丰（苏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茂恒景观	指	苏州茂恒城市景观有限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公司章程》	指	《中亿丰（苏州）城市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中亿丰（苏州）城市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中亿丰（苏州）城市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中亿丰（苏州）城市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关联关系	指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
主办券商、东海证券	指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亿丰建设集团	指	中亿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亿丰控股集团	指	中亿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本期	指	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
上年同期	指	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末	指	2023年12月31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中亿丰（苏州）城市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		
	-		
法定代表人	姚远领	成立时间	1981年5月23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中亿丰控股集团）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宫长义），无一致行动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建筑业（E）-土木工程建筑业（E48）-路、道路、隧道和桥梁工程建筑（E481）-市政道路工程建筑（E4813）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城市道路工程、城市桥梁工程、照明工程及相关配套绿化工程等市政建设施工服务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亿丰发展	证券代码	870917
挂牌时间	2017年2月14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168,859,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东海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928号东海证券大厦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金东	联系地址	苏州相城区蠡塘河路888号
电话	0512-69217353	电子邮箱	53845327@qq.com
传真	0512-69217353		
公司办公地址	苏州相城区蠡塘河路888号	邮政编码	215131
公司网址	www.zyfcj.com.cn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0137990463R		
注册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南环东路1号		
注册资本（元）	168,859,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业务模式：公司业务模式主要为市政工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模式，该模式是指客户（一般为业主或总包方）将施工、部分物料采购等承包给公司来完成，公司对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造价全面负责。在该业务模式中，公司与客户签订工程承包合同，按照工程承包合同的约定，公司按照业主提供设计图纸，开展工程施工等工作，客户按约定的阶段或者进度向公司支付工程款，形成现金流。当工程达到合同约定的交付验收条件后交付客户，并提供约定期限的质保服务，质保期完成后客户交还质保金。对部分项目，公司采用了工程分包的业务模式，经建设单位认可，将承包工程中的部分工程发包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分包单位。公司开展业务，获取收入、利润及现金流的关键资源要素包括：

（1）公司拥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同时具备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三级、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特种专业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具有对外承包工程经营资格，专业资质较齐全。

（2）公司在施工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施工经验、技术经验和措施，总结出了一系列施工工法。

（3）公司的管理团队具有市政工程施工行业的多年从业经历，致力于企业的持续发展，于 2014 年通过了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销售模式：由于建筑施工产品的特殊性和单一性，公司生产的每一件产品都具有其独立性和不可复制性，产品特性导致公司销售模式为直接面向客户进行销售。公司根据建设单位的招标公告参与投标，中标后双方签订施工合同，公司按照建设单位提供的设计图纸等要求施工。

报告期内及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未发生较大变化。

经营计划：公司 2023 年度新签合同确保为 15 亿元，全年实际完成 9.05 亿，计划完成率 60.33%；2023 年度路材产品产值计划为 2 亿元，全年实际完成 1.56 亿，计划完成率 78%，营销未实现全年计划目标，一方面受经济下行，需求萎缩影响，其次由于重回控股集团，公司按照协同融合的原则调整营销策略，立足苏州和省内市场，倡导高质量营销，主动放弃省外高风险区域营销市场。

公司将从以下几方面进一步强化经营工作：1、建立大营销概念，以解决客户需求为客服重点，努力推动主动营销和精准营销；2、准确定位省内外市场，分析定义客户性质，择机在省内外设立营销分公司；3、以苏州市场为主力市场，做好全过程跟踪和大数据分析，努力提高客户满意度和粘合度；4、努力做好项目同质化和区域化管控工作，强调产品质量是赢得市场的第一要素；5、在控股集团的统一领导下，强化市场资源统筹协调，发挥最大效应。

(二) 行业情况

2023 年度，因经济下行，基础设施行业需求萎缩，主要表现在项目招标时间延后、项目建设进度停滞、人工材料价格上涨等方面，导致公司营收利润指标均有不同程度的下降，随着国家稳定经济政策的逐步出台，基础设施行业必将迎来恢复性增长，公司要保持战略定力，坚定做好自己的事，以饱满的精神状态敢为善为，力争实现最好结果。

(三)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详细情况	2022年11月18日，公司第三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高企备案编号为GR202232004570。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204,352,245.85	1,004,279,725.38	19.92%
毛利率%	11.12%	13.02%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356,538.80	32,191,265.17	9.8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3,438,899.47	29,652,459.06	12.7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2.32%	12.15%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1.66%	11.19%	-
基本每股收益	0.21	0.19	10.53%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596,319,868.93	1,362,448,212.59	17.17%
负债总计	1,284,016,822.76	1,093,243,893.94	17.4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12,303,046.17	269,204,318.65	16.0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85	1.59	16.3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80.43%	79.58%	-
资产负债率%（合并）	80.44%	80.24%	-
流动比率	1.2267	1.1881	-
利息保障倍数	31.01	16.14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478,139.99	93,091,545.34	-58.67%
应收账款周转率	3.43	3.09	-
存货周转率	1.37	1.14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7.17%	-6.26%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9.92%	-13.11%	-
净利润增长率%	9.83%	-19.31%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39,110,572.63	8.71%	156,909,783.36	11.52%	-11.34%
应收票据	6,709,413.97	0.42%	15,718,700.00	1.15%	-57.32%
应收账款	305,765,263.54	19.15%	338,125,980.55	24.82%	-9.57%
交易性金融资产	85,569,824.57	5.36%	30,038,597.22	2.20%	184.87%
应收款项融资	2,018,197.28	0.13%	10,596,000.00	0.78%	-80.95%
预付款项	903,021.08	0.06%	1,118,475.81	0.08%	-19.26%
其他应收款	47,474,660.86	2.97%	55,333,201.38	4.06%	-14.20%
存货	6,497,715.97	0.41%	11,667,168.63	0.86%	-44.31%
合同资产	899,116,809.74	56.32%	638,436,631.15	46.86%	40.83%
其他流动资产	3,246,504.46	0.20%	2,323,020.80	0.17%	39.75%
投资性房地产	15,218,100.20	0.95%	15,730,189.40	1.15%	-3.26%
固定资产	67,362,047.75	4.22%	70,357,512.10	5.16%	-4.26%
在建工程	45,437.17	0.00%	7,072.04	0.00%	542.49%
无形资产	5,740,093.59	0.36%	5,732,065.79	0.42%	0.14%
商誉	385,426.18	0.02%	385,426.18	0.03%	-
长期待摊费用	4,653,976.34	0.29%	3,356,938.72	0.25%	38.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6,502,803.60	0.41%	6,611,449.46	0.49%	-1.64%
短期借款			34,367,152.78	2.52%	-100.00%
应付票据	12,500,000.00	0.78%	14,000,000.00	1.03%	-10.71%
应付账款	1,036,471,523.74	64.93%	838,937,001.78	61.58%	23.55%
合同负债	9,918,970.06	0.62%	8,785,476.26	0.64%	12.90%
应付职工薪酬	10,260,524.27	0.64%	9,298,229.00	0.68%	10.35%
应交税费	5,338,518.61	0.33%	3,338,409.00	0.25%	59.91%
其他应付款	132,962,866.99	8.33%	135,499,526.64	9.95%	-1.8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50,000.00	0.25%			
其他流动负债	8,386,044.71	0.53%	16,546,000.00	1.21%	-49.32%
长期借款	12,152,496.47	0.76%	18,012,953.97	1.32%	-32.53%
长期应付款	51,975,877.91	3.26%	14,459,144.51	1.06%	259.47%
资产总计	1,596,319,868.93	100.00%	1,362,448,212.59	100.00%	17.17%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交易性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8556.98 万元，较上年期末增加 5553.12 万元，增幅 184.87%，主要系我公司充分利用资金的时间性差异购买理财产品。

2、应收票据期末余额 670.94 万元，较上年期末减少 900.93 万元，降幅 57.32%，系我公司收到

业主方以商业承兑汇票形式支付的工程款项有所减少，且本期末余额为已背书但尚未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重分类至该科目。

3、应收款项融资期末余额 201.82 万元，较上年期末减少 857.78 万元，降幅 80.95%，系我公司收到业主方以银行承兑汇票形式支付的工程款项有所减少。

4、存货期末余额 649.77 万元，较上年期末减少 516.95 万元，降幅 44.31%，主要系公司生产基地搬迁，中亿丰城建路面分公司不再进行原材料采购。

5、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89,911.68 万元，较上年期末增加 26,068.02 万元，增幅 40.83%，主要系随着施工产值确认金额的增加，对应的采购成本及应支付的人材机等金额也随之增加。

6、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 324.65 万元，较上年期末增加 92.35 万元，增幅 39.75%，主要系公司对预交税金进行重分类。

7、在建工程期末余额 4.54 万元，较上年期末增加 3.84 万元，增幅 542.49%，主要系本期增加系统软件建设。

8、长期待摊费用期末余额 465.40 万元，较上年期末增加 129.70 万元，增幅 38.64%，主要系在建工程完工转入。

9、短期借款期末余额 0 万元，较上年期末减少 3436.72 万元，降幅 100%，主要系我公司偿还银行短期贷款。

10、应交税费期末余额 533.85 万元，较上年期末增加 200.01 万元，增幅 59.91%，主要系本期末应缴纳的增值税及对应的城建税、教育附加费金额较上年期末增加 119 万元。

1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 405 万元，较上年期末增加 405 万元，系将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重分类至该报表科目。

12、其他流动负债期末余额 838.60 万元，较上年期末减少 816 万元，降幅 49.32%，主要系已背书但尚未终止确认的商业承兑汇票及银行承兑汇票重分类。

13、长期借款期末余额 1215.25 万元，较上年期末减少 586.05 万元，降幅 32.53%，系报告期内偿还贷款 180 万，并将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05 万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 5197.59 万元，较上年期末增加 3751.67 万元，增幅 259.47%，主要系我公司收到的郭巷基地部分拆迁补偿款。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1,204,352,245.85	-	1,004,279,725.38	-	19.92%
营业成本	1,070,415,785.69	88.88%	873,531,100.48	86.98%	22.54%
毛利率%	11.12%	-	13.02%	-	-
税金及附加	3,565,484.06	0.30%	4,478,424.91	0.45%	-20.39%
销售费用	3,698,414.85	0.31%	4,916,071.15	0.49%	-24.77%
管理费用	37,772,860.28	3.14%	37,056,592.45	3.69%	1.93%
研发费用	44,520,280.97	3.70%	38,265,253.77	3.81%	16.35%
财务费用	1,065,803.96	0.09%	2,020,877.32	0.20%	-47.26%
其他收益	802,566.69	0.07%	3,144,222.64	0.31%	-74.47%

投资收益	1,026,934.49	0.09%	428,032.35	0.04%	139.9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69,824.57	0.05%	38,597.22	0.00%	1376.34%
信用减值损失	-2,637,776.00	-0.22%	-7,333,117.98	-0.73%	-64.03%
资产减值损失	428,641.70	0.04%	-362,286.64	-0.04%	-218.32%
资产处置收益	8,564.01	0.00%	335,197.56	0.03%	-97.45%
营业利润	43,512,371.50	3.61%	40,262,050.45	4.01%	8.07%
营业外收入	67,522.23	0.01%	6.26	0.00%	1078529.87%
营业外支出	177,847.22	0.01%	992,108.97	0.10%	-82.07%
净利润	35,356,538.80	2.94%	32,191,265.17	3.21%	9.83%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p>1、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95.51 万元，降幅 47.26%，主要系报告期内持有贷款总量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且贷款持有时间明显缩短，贷款利息较上年同期减少 114.81 万元。</p> <p>2、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 234.17 万元，降幅 74.47%，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的企业扶持资金及其他补贴减少。</p> <p>3、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 59.89 万元，增幅 139.92%，系我司充分利用资金的时间性差异购买理财产品产生的收益。</p> <p>4、公允减值变动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 53.12 万元，增幅 1376.34%，系我公司预估理财收益。</p> <p>5、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 469.53 万元，降幅 64.03%，系本期账款回收，转回部分减值准备。</p> <p>6、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 79.09 万元，降幅 218.32%，系转回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金额。</p> <p>7、资产处置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 32.66 万元，降幅 97.45%，主要系本期处置固定资产收益较少。</p> <p>8、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6.75 万元，主要系本期报废车辆收到的政府汽车淘汰补助。</p> <p>9、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 81.43 万元，降幅 82.07%，本期发生捐赠、罚款等其他事项较上年同期均有所减少。</p>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198,449,749.87	999,260,624.58	19.93%
其他业务收入	5,902,495.98	5,019,100.80	17.60%
主营业务成本	1,068,035,122.02	872,039,152.97	22.48%
其他业务成本	2,380,663.67	1,491,947.51	59.57%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市政工程	1,065,724,965.77	961,983,662.14	9.73%	24.70%	27.47%	-1.96%

沥青摊铺工程	111,466,143.56	92,029,061.81	17.44%	1.70%	-1.31%	2.51%
沥青产品销售	21,258,640.54	14,022,398.07	34.04%	-39.27%	-41.88%	2.97%
材料销售	1,395,494.22	1,868,574.47	-33.90%	42.29%	90.70%	-33.99%
租赁业务	4,507,001.76	512,089.20	88.64%	11.61%	0.00%	1.32%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六安地区	2,126,662.18	1,892,477.44	11.01%	-22.80%	-26.81%	4.88%
宁国地区	22,631,766.79	21,675,617.45	4.22%	74.33%	71.89%	1.36%
宣城地区	8,089,179.84	7,324,432.26	9.45%	-16.79%	-8.46%	-8.25%
常州地区	47,926,225.84	43,930,188.66	8.34%	6.01%	4.57%	1.26%
佛山地区	22,412,780.74	20,344,577.97	9.23%	-15.85%	-18.68%	3.16%
淮安地区	31,306,739.87	26,208,242.05	16.29%	90.78%	91.08%	-0.13%
济南地区	3,930,571.00	3,734,042.45	5.00%	-23.54%	-20.78%	-3.31%
上饶地区	26,007,831.65	24,554,035.28	5.59%	-0.43%	-1.05%	0.59%
连云港地区	28,209,869.26	25,848,979.04	8.37%	371.61%	378.00%	-1.23%
南京地区	5,407,539.50	5,253,109.12	2.86%	33.15%	35.93%	-1.99%
南通地区	34,417,697.45	32,095,824.15	6.75%	325.06%	359.16%	-6.93%
苏州地区	758,031,782.63	658,696,857.32	13.10%	37.21%	44.80%	-4.55%
泰州地区	43,731.44	41,544.87	5.00%	-99.52%	-99.53%	0.72%
温州地区	31,237,204.36	29,387,055.97	5.92%	-36.44%	-34.76%	-2.43%
无锡地区	1,170,054.60	987,445.42	15.61%	-86.64%	-87.56%	6.24%
宿迁地区	21,475,931.23	20,562,898.44	4.25%	-54.68%	-53.75%	-1.92%
盐城地区	41,068,276.41	37,355,615.50	9.04%	-42.53%	-44.28%	2.86%
湖州地区	39,195,744.37	34,834,951.52	11.13%	72.48%	73.85%	-0.70%
徐州地区	47,706,422.03	46,366,234.47	2.81%	16.14%	17.01%	-0.72%
内蒙古地区	2,204,698.41	2,085,591.61	5.40%	-90.90%	-91.14%	2.53%
龙港地区	9,500,427.52	9,309,455.29	2.01%			
上海地区	1,006,911.50	814,642.43	19.09%			
四川地区	19,244,197.23	17,111,966.98	11.08%			
池州地区				-100.00%	-100.00%	-19.64%
嘉兴地区				-100.00%	-100.00%	-12.52%
洛阳地区				-100.00%	-100.00%	-30.79%
合计	1,204,352,245.85	1,070,415,785.69	11.12%	19.92%	22.54%	-1.90%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我公司在市内、省内、省外均有固定区域市场，并开拓了龙港、上海、四川等省、市的市场份额。本报告期内池州、嘉兴、洛阳没有新项目落地。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苏州市姑苏区住房和建设委员会	66,465,907.85	5.52%	否
2	苏州交投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50,289,906.58	4.18%	否
3	徐州市泉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7,706,422.03	3.96%	否
4	苏州城投项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7,116,088.81	3.91%	否
5	苏州工业园区市政建设管理中心	45,464,771.84	3.78%	否
合计		257,043,097.11	21.34%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江苏顺励达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江苏陆亿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江苏宏顺建筑安装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116,605,663.63	10.64%	否
2	南通通沙沥青科技有限公司	27,395,207.44	2.50%	否
3	苏州久玖硕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17,933,070.10	1.64%	否
4	苏州市阳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14,556,045.58	1.33%	否
5	芜湖桂庆建材销售有限公司	13,493,263.51	1.23%	否
合计		189,983,250.26	17.34%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478,139.99	93,091,545.34	-58.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37,623.50	-16,631,455.08	41.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623,645.79	-46,411,068.05	-18.93%

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47.81 万元，降幅 58.67%，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但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8,390.94 万元，为收款与采购支付时间性差异。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353.76 万元，较上年同期变动 690.62 万元，增幅 41.52%，主要系报告期内我公司购买及赎回理财产品产生的现金流出净额 5,496.14 万元较上年同期 1,896.04 万元增加 3600.10 万元。本期购建及处置固定资产产生的现金净流入 3,039.68 万元较上年同期 190.09 万元增加 2849.59 万元。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3,762.36万元，较上年同期变动878.74万元，降幅18.93%，主要系报告期内取得借款较上年同期减少1,200.00万元，本期未进行利润分红，上年同期分红金额2,110.74万元。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苏州茂恒城市景观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城市景观、园林绿化等工程施工与养护	10,000,000	144,439,165.29	15,976,691.78	6,772,097.66	1,616,901.98
苏州熙恒路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研发、生产、销售建筑材料	52,000,000	53,120,034.87	52,149,924.30	4,507,001.76	2,249,951.96
中亿丰（苏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技术服务、开发、咨询、交流、转让、推广，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	50,000,000	217,948,327.73	58,700,139.86	145,125,333.60	7,886,782.11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理财产品类型	资金来源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对公司的影响说明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85,000,000	0	不存在
合计	-	85,000,000	0	-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研发情况

(一) 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44,520,280.97	38,265,253.77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70%	3.81%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0%	0%

(二)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7	2
本科以下	67	63
研发人员合计	74	65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23.4%	28.1%

(三)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34	19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4	0

(四) 研发项目情况

2023年，公司主要研发项目如下：

1. 不同地层环境条件下市政基坑工程精致施工关键技术研发

项目旨在研究：1) 从变形控制、监测挖掘、计算方法等多方面阐明深基坑工程的精致化设计思路，建立基坑工程精致施工关键技术，并与现有传统基坑设计方法进行对比；2) 根据苏州地区地质情况，对苏州地区的工程地质按典型地貌特征完成标准地层划分，明确苏州深基坑典型地层组成及其层序；3) 对比苏州深基坑各典型地层小应变参数体系，分析基坑变形规律，同时基于基坑开挖深度讨论不同地层小应变模型的适用性。

2. 市政管道工程非开挖低影响精致施工技术研发

项目可以达到缩短工期、降低成本、节约能源、减少对环境的破坏、保证管道的安全可靠、高质量铺设的目标，从而为市政管道的类似工程提供参考依据。

3. 基于绿色施工理念的装配式桥梁关键施工技术的研发

符合绿色桥梁的节约资源、保护环境的理念，是现代绿色桥梁施工不可或缺的一部分，符合我国桥梁建筑业绿色可持续发展的大趋势。

4. 基于海绵城市理念的城市排水系统的研发

项目以实现海绵城市“渗、滞、蓄、净、用、排”的功能为主旨，能最大化地节约水资源保护城市生态环境。

5. 基于BIM的异型索塔钢箱梁桥施工技术的研发

项目主要目标是加快异型索塔钢箱梁桥的施工进度，提高施工工艺适应度，从而节约成本和工期，降低施工安全风险，提高施工质量，研究成果可以在市政桥梁行业内进行推广，具有较高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6. 临近轨道的桥梁精细化建设技术的研发

项目以工法定工装、以工装保工艺、以工艺保质量、以质量保安全、以技术求创新的新时代企业施工建设管理标准化要求和思路，针对近运行轨道区域特点，在桥梁施工中通过设备精细化改造、工艺精细化改进、工法精细化改良、管理精细化创新等重要措施，提升了施工生产效率、保障了工程质量安全，有效促进了近运行轨道区域桥梁建设水平的提升。

7. 高品质钢渣沥青混凝土的应用技术研发

通过研究钢渣资源的理化特性及钢渣青混合料的性能，以初步实现钢渣代替沥青集料，降低施工成本，保证钢渣在沥青混合料中合理高效的利用，最终目的符合国家绿色施工战略发展要求。

8. 工程项目BIM精细化施工技术的研发

通过工程项目施工全过程BIM精细化应用，改善传统基于二维平面施工的方法，提出一种三维精细化的创新施工管理方法，为工程建设提质增效，助力建筑业转型升级。

9. 工程数字建造管理技术的研发

围绕施工过程管理，建立全面感知、实时互联、科学决策的项目信息化生态圈，提高工程管理信息化、自动化、智能化水平，实现降本增效。

10. 基于城市“零直排”推广的预制构件的技术研发

通过工厂化、标准化、数字化、智能化生产大大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降低建筑成本，减少对传统建筑材料的消耗，降低对自然环境的影响，有利于环保和可持续发展，增强建筑产业的竞争力。

11. 排水工程装配式构件技术的研发

项目旨在针对我国市政排水工程装配式构件技术现状及发展需求，开展相关技术研发，提高市政排水工程装配式构件的质量、效益和适应性。通过研发创新，实现市政排水工程的快速建设、高效运营和绿色发展，为推动我国市政排水工程现代化发展做出贡献。

12. 道路工程数字化智能建造技术应用研发

通过对智能路面摊铺施工和质量控制技术的应用与平台研发，将智能摊铺设备与信息集成技术相融合，提出新型智能路面摊铺施工与质量控制平台。以达到提高路面摊铺的智能化水平，优化施工流程，提高施工速度，辅助安管人员决策，保证工程质量，降低成本，提高资源利用率的目的。此外，智能路面摊铺技术有助于减少施工过程中的能源消耗和环境污染。

13. 系杆拱桥“梁拱同步”建设的监测与计量技术研发与应用

通过研究钢筋混凝土系杆拱桥传统施工技术原理和重难点、钢筋混凝土系杆拱桥施工过程的受力仿真模拟计算、监测与控制方案策划以及钢筋混凝土系杆拱桥先梁后拱支架法施工技术优化，并结合工程项目的应用及性能对比研究和追踪评价，本项目创新性地提出钢筋混凝土系杆拱桥“梁拱同步”施工技术，优化系梁和横梁浇筑顺序、其预应力张拉顺序、拱肋安装顺序以及拱肋混凝土浇筑等工序。

14. 基于海绵城市理念的雨洪控制技术研发

结合当今海绵城市雨洪控制系统的相关研究进展及多因素优化方法，并通过对实际工程案例的分析进行海绵城市构建改造方案优选方法的研究，为保障海绵城市的合理构建改造提供理论和实践基础。

六、 对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收入确认

(1) 关键审计事项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34 所示及财务报表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29 示，亿丰发展公司业务模式主要为市政工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模式，该模式是指客户（一般为业主或总包方）将施工、部分物料采购等发包给亿丰发展公司来完成，亿丰发展公司对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造价全面负责；对部分项目，亿丰发展公司采用了工程分包的业务模式，经建设单位认可，将承包工程中的部分工程发包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分包单位。提供的建筑行业相关工程承包服务，属于客户能够控制履约过程中在建项目，属于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应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亿丰发展公司按照产出法（即根据合同约定履约义务的各个阶段，在提交阶段成果并取得外部证据如客户签收证明、第三方审验证明或其他能够证明该阶段工作已完成的合理证据时，按照该阶段合同约定的累计收款额占合同总金额的比例，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在确认收入时，若项目组未及时和供应商确认验收，公司根据预算金额乘以履约进度进行暂估成本。）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由于上述业务收入金额重大，且自业务合同签署日起就需要亿丰发展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按照合同相关条款对这些履约义务是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还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各单项履约义务对应合同交易价格的分摊、合同中包含的可变对价的识别和持续估计、以及每个履约义务的总体成本预算、确定履约进度所对应的外部依据及合同对价的可收回性等信息进行持续的评估和修订，这些都涉及管理层的重大估计及判断，而管理层作出这类估计和判断时，一般以过往经验、项目规划、对业主的信用风险评估和包括施工延误或履约问题等其他不确定性风险等因素作为根据。这些估计和判断如有变更，可能对收入及成本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工程承包服务收入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收入确认所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①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② 访谈管理层并检查业务合同，复核管理层在识别合同、识别单项履约义务确定交易价格、收入确认方式及收入确认时点等方面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 ③ 获取工程承包项目清单，选取项目样本，实地查看工程形象进度，并利用专家的工作，聘请造价工程师前往现场检查项目进度，检查各项目取得的外部证据，结合项目业务合同与业主对项

目工作量的确认，复核项目期末的累计履约进度；检查预计总成本的组成并核对至采购合同等支持性文件，以识别预计总成本是否完整；

④ 结合外部证据的签署时间，检查收入是否被确认在恰当的会计期间；选取项目样本，检查本期开票、收款金额并与项目合同进行比对，检查是否存在重大异常情况；

⑤ 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选取样本核对收入确认的支持性凭证评估收入确认是否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⑥ 结合取得的外部证据，重新计算复核账面收入的准确性，；

⑦ 选取主要项目，对项目名称、合同金额、履约进度、项目状态、开票情况、收款金额结算金额等信息进行函证；

⑧ 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检查收入及毛利率是否存在异常波动，是否与亿丰发展公司经营现状及行业状况吻合。

七、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诚信经营、照章纳税，认真做好每一项对社会有益的工作，尽全力做到对社会负责、对公司全体股东和每一位员工负责。

公司作为一家非上市公众公司，始终把社会责任放在公司发展的重要位置，积极承担社会责任，和社会共享企业发展成果。

八、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九、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行业竞争风险	<p>公司业务主要分为市政路桥业务和路材产品业务，市政路桥业务主要风险是：1、受市场相关政策影响较大，存在较大波动性；2、市场份额被央企及地方大企业侵占比例逐年提高；3、项目质量管控和纠纷诉讼存在较大不确定性。路材产品业务主要风险是：1、产品具有地域运距限制；2、新增生产基地受环保立项限制较大；3、产品科技创新属性需进一步提高。</p> <p>应对措施：1、控制市政路桥在省内外市场的配置比例，尽量以苏州市场为主，省内重点市场为辅；2、对所有项目实施同质化区域化管理，以项目质量和利润率为考核重点；3、将路材产品作为公司未来发展重点，突出职能智造属性，强化品牌创建理念；4、以中亿丰（苏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为样板努力做好市场拓展，以十四五实现资本市场突破为目标做好各项经营管理工作。</p>
人才结构风险	<p>公司目前人才结构主要存在低学历比例高、高年龄比例高、核心技术领军人物缺失、结构不完善及管理断层等问题。</p> <p>应对措施：1、面向十四五规划，牢固树立人才是第一要素的宗旨；2、做好人才摸底梳理工作，强化绩效考核；3、加强</p>

	与高校合作，加快引进核心技术领军人物；4、以公司产业结构调整为契机，不断完善人才结构优化工作；5、注重岗位培训并制定专项培育规划。
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p>由于市政行业的特殊性，项目通常采取先垫资后收款的行业传统，因此会形成应收账款，随着数额增加，如果客户财务状况恶化，无法按期付款，公司将面临坏账损失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不良影响。</p> <p>应对措施：公司工程应收款对方主要是政府业主，基本不存在回收风险，公司对于产品应收款制定了严格的资金清欠政策，通过账龄分析界定使用请款函、律师函及诉讼等方式确保应收尽收，同时将资金清欠列入部门和个人年度督导考核指标。</p>
控股股东股权质押风险	<p>本公司股东中亿丰控股集团向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申请银行贷款的担保措施，贷款金额 85,000,000.00 元，融资期限自 2023 年 5 月 10 日至 2028 年 5 月 10 日。中亿丰控股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111,429,910 股被质押，占公司总股本 65.9899%。质押股份已于 2023 年 11 月 29 日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质押权人为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质权始终有效存续至借款合同下担保的任何债权清偿完毕为止。如果全部被限制权利的股份被行权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p> <p>应对措施：中亿丰控股集团提供股权质押只是融资行为中的担保增信措施，该股权质押融资为中长期融资，具有较长的融资消化周期。中亿丰控股集团经营状况良好，财务数据稳健，2022 年度经审计合并口径营业收入 320.8 亿元，净利润 5.68 亿元，经营性净现金流 8.45 亿元，2023 年预计合并口径营业收入超 370 亿元，净利润超 4 亿元，逾期风险较低，因逾期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的概率较小。</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发生变化，增加控股股东股权质押风险。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二)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是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否	三.二.(六)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否	三.二.(七)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是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诉讼、仲裁事项

1、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17,802,965.00	5.70%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44,014,788.29	14.09%
作为第三人	0.00	0.00%
合计	61,817,753.28	19.79%

作为原告/申请人明细表如下：

序号	案件名称	案件身份	案号	案件金额（元）
1	中亿丰(苏州)城市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与蒋志明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的案件	一审原告、 申请执行人	(2021)苏0507民初7919号、(2022)苏0507执3486号	44,698.40
2	中亿丰(苏州)城市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与苏州市沧浪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的案件	一审原告、 二审上诉人	(2023)苏0509民初7651号、(2024)苏05民终2983号	1,163,194.90
3	原告本公司与被告江苏省交通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江苏省交通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第一分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一审原告	(2024)苏0581民初2948号、(2024)苏0581民初2969号	16,595,071.70
合计				17,802,965.00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明细表如下：

序号	案件名称	案件身份	案号	案件金额（元）
1	毕长春与中亿丰(苏州)城市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的案件	一审被告	(2022)苏0508民初2897号	6,500,000.00
2	杨春萍与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一审被告	(2023)苏0591民初	0.00

	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毛丹杰,中亿丰(苏州)城市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的案件		7081号	
3	原告应建云诉被告郑尧清、中亿丰(苏州)城市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人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的案件	一审被告	(2023)苏0581民初9507号	767,733.00
4	郑州鑫基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与中亿丰城建买卖合同纠纷一案	一审被告	(2023)豫0194民初17617号	2,315,602.71
5	张家港市金港镇老夏建筑机械租赁服务部与俞雪红,中亿丰(苏州)城市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卓坤建筑劳务有限公司租赁合同纠纷的案件	一审被告	(2023)苏0582民初5974号	507,094.00
6	滨湖区方满法绿化养护服务部与无锡市耀德市政景观工程有限公司、中亿丰城建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案件	一审被告	(2023)苏0213诉前调4085号、(2023)苏0213民初11367号	1,814,700.00
7	原告陆定炜诉被告一韩超、被告二陆永金、被告三本公司租赁合同纠纷案件	一审被告	(2023)苏0506民初7824号	375,574.00
8	原告苏州新玄物资有限公司与被告苏州利莱达商贸有限公司、姚于建、中亿丰(苏州)城市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度假区分公司、中亿丰(苏州)城市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件	一审被告	(2023)苏0508民初5215号、(2023)苏0508执4786号	414,579.00
9	原告河南元盛新公路工程有限公司与被告中亿丰(苏州)城市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件	一审被告、被执行人	(2023)苏0508民初1227号、(2023)苏0508执4759号	1,018,604.21
10	原告嘉兴市南湖区建设街道顺杰土石方工程队与被告中亿丰(苏州)城市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件	一审被告	(2023)苏0508诉前调7503号、(2023)苏0508民初9307号	800,000.00
11	原告无锡臻龙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与被告本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件	一审被告	(2023)苏0206财保2125号、(2023)苏0206民初7813号	3,948,857.92
12	原告无锡臻龙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与被告本公司、中亿丰(苏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件	一审被告	(2023)苏0206财保2126号	11,507,429.38
13	原告常州市任昌交通设施有限公司与被告中亿丰(苏州)城市建设发	一审被告	(2023)苏0830民初4890号	427,200.00

	展股份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件			
14	原告浙江威克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被告中亿丰（苏州）城市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件	一审被告	(2023)苏0508诉前调12939号、(2024)苏0508民初477号	7,534,948.06
15	原告盱眙县天鑫农业开发有限公司与被告中亿丰（苏州）城市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件	一审被告	(2023)苏0830民初7303号	61,000.00
16	原告徐建君与被告本公司合同纠纷案件	一审被告	(2023)苏0508诉前调10651号	6,021,466.00
合计				44,014,788.29

公司作为原告/申请人的案件，具体如下：

1. 案号：(2021)苏0507民初7919号、(2022)苏0507执3486号，原告本公司诉被告蒋志明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请求被告支付到期应付工程款人民币44,698.4元及经济损失，一审判决支持了本公司的诉讼请求。判决生效后，蒋志明未按生效法律文书履行义务，本公司向苏州市相城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查封了蒋志明网络支付账户、银行账号，未发现蒋志明有其他可供执行的财产，法院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本公司在积极寻找被告财产线索，争取早日执行到位。

2. 案号：(2023)苏0509民初7651号、(2024)苏05民终2983号，原告中亿丰(苏州)城市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诉被告苏州市沧浪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一案，请求被告支付原告到期应付工程款人民币1,126,576.90元、逾期付款利息以及律师费损失36,618元并承担本案诉讼费用、保全费用，本案经两次开庭后法院判决驳回原告的全部诉讼请求，原告已提起上诉，目前二审审理中。

3. 案号：(2024)苏0581民初2948号、(2024)苏0581民初2969号，原告本公司与被告江苏省交通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江苏省交通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第一分公司关于常台高速公路常熟东互通连接线SG1-改扩建ST-LQ标路面工程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按照合同约定省交每期支付款为到期应结算的工程价款的50%，在交工验收的第一周年结束时支付工程款的20%，在交工后的第二周年结束时支付工程款的20%，剩余尾款在交工后第三年结束时付清。截至目前，总包工程已完成审计，省交亦按照审计报告对案涉工程进行结算，现案涉工程交工验收已满两年，省交、省交第一分公司应支付至工程款90%，即34,392,071.70元，但实际仅支付17,797,000.00元，本公司就两标段对省交、省交第一分公司分别提起诉讼，截至起诉之日，省交、省交第一分公司仍欠付工程款16,595,071.70元，诉讼过程中，省交公司又支付工程款1070万元，尚有欠款5895071.7元。目前两案已经过庭前质证及正式开庭，待判决中。

公司作为被告/被申请人的案件，具体如下：

1. 案号：(2022)苏0508民初2897号，原告毕长春诉被告本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请求被告弥补项目审计费扣减过多导致的亏损6,500,000.00元。后原告毕长春以需要补充证据为由向法院申请撤诉，法院于2023年4月24日作出撤诉裁定。

2. 案号：(2023)苏0591民初7081号，原告杨春萍诉被告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毛丹杰、本公司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法院立案受理后，原告申请撤诉。

3. 案号：(2023)苏0581民初9507号，原告应建云诉被告郑尧清、中亿丰(苏州)城市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人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请求被告赔偿原告因交通事故造成的损失共计人民币767,733元及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后经法院调解，由本公司赔付原告应建云因交通事故造成的损失计560,000元，目前已支付完毕。

4. 案号：(2023)豫0194民初17617号，原告郑州鑫基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诉被告本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请求被告向原告支付欠付的货款及至实际支付之日的逾期付款损失（暂计算至起诉之日为2,315,602.71元），后经庭审，法院判决被告本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支付1,846,487.13

元及逾期付款损失并承担本案诉讼费 12,662 元,后双方同意以 200 万元结清本案,款项已全部支付完毕。

5. 案号:(2023)苏 0582 民初 5974 号,原告张家港市金港镇老夏建筑机械租赁服务部诉被告本公司、苏州卓坤建筑劳务有限公司、俞雪红租赁合同纠纷一案于 2022 年 3 月 7 日立案,案号为(2022)苏 0582 民初 3424 号,原告向法院提出诉讼请求:请求三被告支付原告租赁费 255,147.00 元、剩余材料租赁费 123,473.30 元、材料缺失赔偿款 128,473.60 元,合计 507,094.00 元及迟延付款利息损失并承担本案的全部诉讼费用。后经一审判决被告苏州卓坤建筑劳务有限公司应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张家港市金港镇老夏建筑机械租赁服务部租金等费用合计 106,500.00 元,并支付逾期付款利息损失,本公司及被告俞雪红无须承担付款义务。后原告提起上诉,案号为(2022)苏 05 民终 12964 号,二审法院将该案发回一审法院重审,案号为(2023)苏 0582 民初 5974 号,原告与被告苏州卓坤建筑劳务有限公司在法院达成调解,我司无需承担任何责任。

6. 案号:(2023)苏 0213 诉前调 4085 号、(2023)苏 0213 民初 11367 号,原告滨湖区方满法绿化养护服务部诉被告一无锡市耀德市政景观工程有限公司以及被告二本公司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案件,请求法院依法判决被告一立即向原告支付工程款 181.47 万元及利息,依法判决被告二在欠付工程款范围内对被告一的上述债务承担连带责任,后经两次庭审,法院裁定驳回原告的起诉。

7. 案号:(2023)苏 0506 民初 7824 号,原告陆定炜诉被告一韩超、被告二陆永金、被告三本公司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原告请求法院判令被告一、二共同支付自 2020 年 1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0 月 31 日止的项目部租金 15 万元、三台变压器维护费用 7.5 万元、政府临时用地租金 15 万元、水费 574 元(合计 375574 元),本公司作为被告一、二的合伙人对其合伙事项产生的上述债务 375,574 元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并要求三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后经法院判决,本公司无需承担责任。

8. 案号:(2023)苏 0508 民初 5215 号、(2023)苏 0508 执 4786 号,原告苏州新玄物资有限公司诉被告一苏州利莱达商贸有限公司、被告二姚于建、被告三中亿丰(苏州)城市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度假区分公司、被告四本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请求依法判令被告一、被告三支付原告货款 414,579 元及逾期利息,并要求本公司对被告三的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本案经两次庭审后,法院判决本公司无需承担责任。

9. 案号:(2023)苏 0508 民初 1227 号、(2023)苏 0508 执 4759 号,原告河南元盛新公路工程有限有限公司诉被告本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请求判令被告向其支付欠付的货款 1,018,604.21 元及至实际支付之日的逾期付款损失并承担本案诉讼费、保全费、保函费,后双方在法院达成调解,截止目前,上述款项已全部履行完毕。

10. 案号:(2023)苏 0508 诉前调 7503 号、(2023)苏 0508 民初 9307 号,原告嘉兴市南湖区建设街道顺杰土石方工程队诉被告本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请求被告立即向原告支付货款 800,000 元及逾期付款利息并承担本案诉讼费用、保全费用,后法院经开庭审理后作出判决,本公司支付原告嘉兴市南湖区建设街道顺杰土石方工程队货款 80 万元以及逾期付款利息并承担本案诉讼费、保全费 11310 元。后双方协商一致,同意以 80 万元结清本案民事判决书载明的全部债务以及诉讼费用,截止目前,上述款项已全部履行完毕。

11. 案号:(2023)苏 0206 财保 2125 号、(2023)苏 0206 民初 7813 号,原告无锡臻龙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与被告本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请求被告支付 3,948,857.92 元(货款 3,033,505.52 元、逾期利息 240,851.8 元、违约金 57,5000 元、律师费 92,124.6 元、保全保险费 2,376 元、保全费 5,000 元),原告向法院申请保全两被告银行账户存款 396 万元并查封、扣押等额价值的财产,后各方达成还款协议,原告向法院申请解封,截止目前,款项已全部履行完毕。

12. 案号:(2023)苏 0206 财保 2126 号,原告无锡臻龙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与被告本公司、中亿丰(苏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请求两被告支付所结欠的货款 9,842,544.5 元、逾期利息 120,748.88 元、违约金 1,532,200 元、保全保险费 6,936 元、保全费 5,000 元、诉讼费以及产生律师

费损失 83,072.81 元，原告向法院申请保全两被告银行账户存款 1,156 万元并查封、扣押等额价值的财产，后双方达成还款协议，原告向法院申请解封，截止目前，款项已全部履行完毕。

13. 案号：(2023)苏 0830 民初 4890 号，原告常州市任昌交通设施有限公司诉被告本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请求被告支付货款 427,200 元及逾期付款利息并承担本案诉讼费用，后在被告支付 30 万元后双方在法院达成调解，截止目前，款项已全部履行完毕。

14. 案号：(2023)苏 0830 民初 4890 号，原告浙江威克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诉被告本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请求被告支付货款本金 5,596,322.6 元、逾期付款违约金 1,944,240.44 元(截止到 2023 年 11 月 7 日)、律师费 10 万元并承担诉讼费、保全费，在姑苏法院受理本案后，被告向原告结清货款本金 5,596,322.6 元。后双方在法院达成调解，截止目前，款项已全部履行完毕。

15. 案号：(2023)苏 0830 民初 7303 号，原告盱眙县天鑫农业开发有限公司诉被告本公司及淮安市盱眙县分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请求两被告支付苗木采购合同项下剩余 20%尾款 60,289 元及利息，但原告种植的树木出现严重质量问题，且原告拒绝维修、更换，后被告自行完成补救措施，现被告提起反诉，要求原告返还已枯死树木的所有货款 77,000 元，本案已开庭，目前等待判决中。

16. 案号：(2023)苏 0508 诉前调 10651 号，原告徐建君与被告本公司合同纠纷一案，2010 年起，本公司(原名:苏州市第二市政景观工程有限公司)将其分公司苏州市第三市政景观工程有限公司城中分公司交由徐建君承包经营,徐建君系工商登记中城中分公司负责人。此后双方每年签订相关承包协议,并逐年进行年度考核结算等。其间,本公司变更登记名称为现名,城中分公司变更登记名称为中亿丰城建市政工程分公司。从 2019 年 2 月起,双方终止合作,不再对市政工程分公司进行考核,但双方就合作期间的款项结算发生争议,徐建君向姑苏法院提起诉讼,主张本公司支付企业所得税款 300.46 万元,管理费 163.80 万元,奖励金 75.45 万元,管理费成本票税金 280,966.00 元,利息 34.34 万元,合计 6,021,466.00 元。本案已经过一次庭前质证,目前仍在诉前调解阶段。

2、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公司发生的提供担保事项

挂牌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存在提供担保

√是 □否

单位：元

序号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余额	担保期间		责任类型	被担保人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	是否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
					起始	终止			
1	中亿丰(苏州)	30,000,000	0	30,000,000	2022	2024 年	连	否	已

	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年9月5日	4月25日	带		事前及时履行
2	中亿丰（苏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3,500,000	10,000,000	3,500,000	2023年9月6日	2026年9月5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合计	-	43,500,000	10,000,000	33,500,000	-	-	-	-	-

可能承担或已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担保合同履行情况

公司为上述被担保人提供担保事项均已在事前及时履行审议披露程序，目前均按照合同约定履行，未有明显迹象表明存在违约责任

公司提供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报告期内挂牌公司提供担保（包括对表内子公司提供担保）	43,500,000	33,500,000
公司及表内子公司为挂牌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0.00	0.00
公司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人提供担保	43,500,000	33,500,000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0.00	0.00
公司为报告期内出表公司提供担保	0.00	0.00

应当重点说明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预计担保及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预计为中亿丰材料科技担保 20,000 万元，目前实际担保 4,350 万元（宁波银行 3,000 万元，农行 1,350 万元）。

(三)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四)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50,000,000	1,595,012.44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200,000,000	30,777,194.90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00	0.00
其他	50,000,000	0.00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0.00	0.00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0.00	0.00
提供财务资助	0.00	0.00
提供担保	0.00	0.00
委托理财	0.00	0.00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0.00	0.00
贷款	0.00	0.00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单位：元

临时公告索引	类型	交易/投资/合并标的	对价金额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2023-015	购买理财	现金	300,000,000	否	否

事项详情及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及其他方面的影响：

公司 2023 年 05 月 15 日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用公司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为充分利用公司闲置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收益，公司拟在保证不影响主营业务发展、确保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并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期限短（不超过一年）的银行理财产品。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发生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0 万元（含 30,000.00 万元）。

委托理财的投资收益高于银行活期利息，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日常正常的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的情况

下，运用闲置资金进行适当低风险理财投资，以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和整体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开展的理财业务，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风险可控，但也存在不可预期性。为防范风险，公司会安排财务人员对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分析，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公司使用的闲置资金是确保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适度的委托理财投资，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六)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公司无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董监高	2016年10月1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年10月1日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承诺避免资金占用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年10月1日		挂牌	关联交易承诺	承诺避免资金占用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无。

(七)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无形资产	土地	抵押	3,080,018.98	0.19%	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	房屋建筑物	抵押	30,921,787.45	1.94%	借款抵押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	冻结	2,061,000.00	0.13%	诉讼冻结
货币资金	保证金	保证金	2,650,601.79	0.17%	保证金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	受限	982,272.85	0.06%	项目专户受监管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	受限	2,867,598.65	0.18%	不动户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	受限	3,357,300.03	0.21%	农民工工资及保证金专户
总计	-	-	45,920,579.75	2.88%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资产抵押对公司没有影响，为企业提供资金支持，有利于企业的长期发展。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55,957,596	92.36%	- 112,551,064	43,406,532	25.71%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68,632,210	40.64%	-68,632,210	0	0.00%
	董事、监事、高管	4,300,468	2.55%	-767,554	3,532,914	2.09%
	核心员工	3,058,095	1.81%	-802,275	2,255,820	1.34%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2,901,404	7.64%	112,551,064	125,452,468	74.29%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111,429,910	111,429,910	65.99%
	董事、监事、高管	12,901,404	7.64%	-2,302,662	10,598,742	6.28%
	核心员工	1,346,025	0.80%	-1,346,025	0	0.00%
总股本		168,859,000	-	0	168,859,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4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10月27日，公司原股东陆胜其与中亿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经友好协商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陆胜其将持有的公司68,632,210股股权转让给中亿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此次股权转让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方式进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于2023年8月22日办理完成了上述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相关过户手续，公司于2023年8月23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本次股东持股情况变动会导致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第一大股东由陆胜其变更为中亿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由陆胜其变更为中亿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由陆胜其变更为宫长义。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中亿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2,797,700	68,632,210	111,429,910	65.9899%	111,429,910	0	111,429,910	0
2	吴诗怡	9,039,393	0	9,039,393	5.3532%	0	9,039,393	0	0
3	金东	3,423,816	91,700	3,515,516	2.0819%	2,636,637	878,879	0	0
4	钮建良	3,423,816	0	3,423,816	2.0276%	0	3,423,816	0	0
5	刘建江	3,423,816	0	3,423,816	2.0276%	3,423,816	0	0	0
6	左亮	3,423,816	0	3,423,816	2.0276%	0	3,423,816	0	0
7	蔡玮	3,423,816	0	3,423,816	2.0276%	2,567,862	855,954	0	0
8	戴晓炯	3,423,816	0	3,423,816	2.0276%	2,567,862	855,954	0	0
9	曹勇	3,246,180	0	3,246,180	1.9224%	0	3,246,180	0	0
10	徐建君	2,853,180	0	2,853,180	1.6897%	0	2,853,180	0	0
	合计	78,479,349	68,723,910	147,203,259	87.1753%	122,626,087	24,577,172	111,429,91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中亿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宫长义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各股东之间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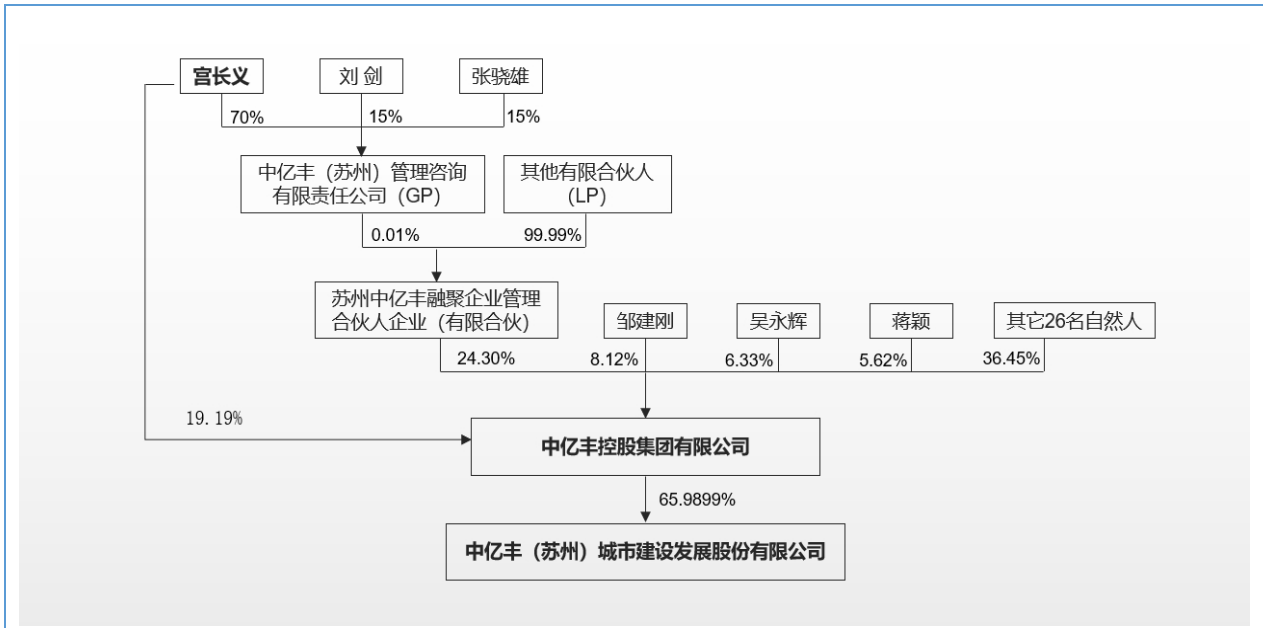
是 否

（一）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是中亿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年初持股 42,797,700 股，报告期内收购陆胜其所持股份 68,632,210 股，期末持股 111,429,910 股，持股比例 65.9899%。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是宫长义先生，股权结构图如下：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1.00	0	0

第五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一、行业概况

(一) 行业法规政策

建筑行业正在从追求高速增长转向追求高质量发展、从“量”的扩张转向“质”的提升，走在一条内涵集约式发展新路道路上，坚持统筹谋划、系统推进，坚持市场主导、政府引导，坚持创新驱动、绿色发展，坚持质量第一、安全为本，逐步解决发展方式粗放、劳动生产率低、高耗能高排放、市场秩序不规范、建筑品质总体不高、工程质量安全事故时有发生等问题。

在国家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的大背景下，2020年12月2日发布建市〔2020〕94号文“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2022年2月23日发布“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征求意见稿）》等4项资质标准公开征求意见的通知”，将进一步放宽建筑市场准入限制、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破除制约企业发展的不合理束缚、持续激发市场主体活力、促进就业创业、加快推动建筑业转型升级、实现高质量发展。

2022年6月14日，财政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发布《关于完善建设工程价款结算有关办法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要求提高建设工程进度款支付比例，自2022年8月1日起施行。《通知》明确，政府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建设工程进度款支付应不低于已完成工程价款的80%，同时，在确保不超出工程总概（预）算以及工程决（结）算工作顺利开展的的前提下，除按合同约定保留不超过工程价款总额3%的质量保证金外，进度款支付比例可由发承包双方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自行确定。在结算过程中，若发生进度款支付超出实际已完成工程价款的情况，承包单位应按规定在结算后30日内向发包单位返还多收到的工程进度款。

2022年8月2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印发通知称，《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办法（试行）》部分条款已完成修改。修改后的管理办法规定，全面实行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制度。建筑企业应与招用的建筑工人依法签订劳动合同，对不符合建立劳动关系情形的，应依法订立用工书面协议。

2022年11月1日，市场监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部等18部门近日联合印发《进一步提高产品、工程和服务质量行动方案（2022—2025年）》（以下简称《方案》）。《方案》围绕提高供给体系质量，聚焦突出问题、明显短板和发展关键，明确提高产品、工程和服务质量的若干重点任务和一批政策措施，以推动质量供给与需求更加适配，推进质量强国建设。

在国家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的机遇期，2021年11月4日发布建办科函〔2021〕443号文“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开展第一批城市更新试点工作的通知”，明确苏州为第一批试点城市；2022年3月23日发布建城函〔2022〕22号文“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全国城镇老旧小区改造统计调查制度的通知”，开始对全国老旧小区进行系统摸排；2022年1月19日发布的建市〔2022〕11号文“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十四五”建筑业发展规划的通知”中，也明确了“十四五”是实施城市更新行动、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的机遇期；城市更新正在迎来高光阶段。

(二) 公司竞争格局及行业地位分析

1、竞争优势

(1) 品牌优势

公司秉持“和合文化”作为企业文化核心思想，坚持“信为本、诚为基、德为源、创为先”的核心价值观，创建“中恒通红色铺路石党建”品牌，努力画出最大同心圆赋能企业高质量发展。中恒通坚定“政府信赖·客户感动·员工幸福·奋斗者更幸福”的企业发展宗旨，以客户为中心，以奋斗者为本，凝心聚力，开拓创新，努力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和市场影响力，打造一流的科技型、智慧型、数字型公众企业。公司被评定为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江苏省民营科技企业、苏州市服务业创新型示范

企业。全资子公司数智工厂：中亿丰(苏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列入常熟智能示范培育车间名录、江苏省企业星级上云三星级。2017年2月14日，公司成功挂牌新三板，股票代码870917，2022年5月20日进入新三板创新层。2023年9月20日更名为中亿丰(苏州)城市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聚焦智能建造、智能制造、产业投资和城市运营(运维)等四大板块，以数字化推动全面转型、以绿色化实现可持续发展，为客户提供从投资、建设到运营等一体的全过程服务。

(2) 资质与技术优势

中亿丰(苏州)城市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1981年，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水利水电总承包二级、房建工程总承包三级资质，具有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路面工程、公路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特种工程、环保工程等多项专业承包资质。公司主营道桥工程施工、路材产品加工，其中沥青路面工程施工及沥青产品加工年产能超50万吨，具备较强的路桥工程综合施工能力。

公司通过了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一体化管理体系认证，是苏州市市政行业协会、苏州市建筑业协会、江苏省市政协会常务理事单位，江苏省建筑业协会、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中国市政协会理事单位。

公司专注于城市基础设施领域，聚焦实业经营，做精主业发展，不断打造专业发展优势，铸造精品回报社会，追求客户满意政府信赖。公司荣获国家贯彻实施建筑施工安全标准示范单位江苏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省市级建筑业优秀企业等称号。近年来有数十项工程获省、市级荣誉以及国家市政工程金杯奖、国优工程等。

公司始终把科技创新放在发展的核心位置，拥有高新技术企业资质，建有省级/市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省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省级企业研究生工作站，研发平台与东南大学、苏州大学等高校建立产学研合作关系。近年来开展住建部课题1项，省级科研项目5项，市级科研项目25项，相关课题成果获华夏建设科学技术奖、全国市政行业科学技术奖、江苏省科技进步奖和苏州市人民政府科技进步奖，获得政府专项科研资金三百多万元。荣获国家发明专利9项，实用新型专利79项，软著4项，省级工法13项及多项QC活动国家级荣誉。全资子公司：中亿丰(苏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被评为江苏省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示范企业培育对象、江苏省四星上云企业、江苏省民营科技企业。

(3) 管理与人才优势

公司的管理团队绝大部分都是从公司内部成长起来的，具有多年的建筑工程施工和企业管理经验，构建了多层次、多专业的管理梯队，特别在工程投标、施工现场管理、企业管理、技术研发等方面有丰富的经验。同时，公司核心管理层成员深入了解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的变化和公司具体情况，能够及时制定和调整公司发展战略，抢得市场先机。

公司注重专业核心团队打造，拥有各类专业技术人员300余人，高级职称36人，中级职称70余人，拥有一级注册建造师60人，二级注册建造师60人。公司注册资金16885.9万元，拥有各类资产3个亿，各类大中型施工机械超亿元，年经营规模突破18亿元。

2、竞争劣势

(1) 公司规模及市场知名度距业内领先的竞争对手仍有差距

我国建筑行业龙头公司均为“国”字大型建筑企业，虽然公司通过多年的项目经验积累，持续技术研发、客户资源积累，在苏州建筑行业已初具规模，具备一定的市场知名度及客户的认可度，但与“国”字大型建筑龙头企业相比，在企业规模、市场知名度等方面都有一定的差距。

(2) 研发投入随着建筑业行业技术水平的提高，大、中、小型企业在传统技术上的差距逐渐消失，大型建筑企业单靠传统技术和经营方式扩大承包工程业绩，已经越来越困难，因此，加快新技术的开发和应用会成为建筑类企业的核心竞争力所在。公司需加大技术研发投入，提高建筑项目管理的科技含量，加强科研投入、高校联合、成果转化，强基础、优结构、走高质量发展之路。

(3) 资本实力有限，融资渠道单一

建筑行业为资金密集型行业，公司资本实力相对有限，目前公司融资渠道基本依赖于自身积累和银行贷款，在项目投标和合同履行时压价和垫资是普遍存在的现状。资本实力的缺乏和融资渠道的单

一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公司发展。

第六节 公司治理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莫吕群	董事、董事长	男	1975年1月	2022年4月12日	2025年4月11日	0	0	0	0%
姚远领	董事、总经理	男	1982年6月	2022年4月12日	2025年4月11日	0	0	0	0%
金东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1970年12月	2022年4月12日	2025年4月11日	3,423,816	91,700	3,515,516	2.0819%
郭超然	董事	男	1988年6月	2022年4月12日	2025年4月11日	0	0	0	0%
陈徐	董事	男	1984年1月	2022年4月12日	2025年4月11日	0	0	0	0%
徐婷	副总经理	女	1985年4月	2022年4月12日	2025年4月11日	1,123,980	0	1,123,980	0.6656%
徐婷	董事	女	1985年4月	2023年8月1日	2025年4月11日	1,123,980	0	1,123,980	0.6656%
陆慧峰	董事	男	1989年10月	2023年8月1日	2025年4月11日	261,900	0	261,900	0.1551%
戴晓炯	监事会主席	男	1977年4月	2023年8月1日	2025年4月11日	3,423,816	0	3,423,816	2.0276%
叶琳	监事	女	1989年10月	2022年4月12日	2025年4月11日	0	0	0	0%
夏秋燕	职工监事	女	1989年8月	2022年4月12日	2025年4月11日	0	0	0	0%
江琴	财务负责人	女	1988年1月	2022年4月12日	2025年4月11日	670,720	0	670,720	0.3972%
厉龙进	副总经理	男	1982年9月	2022年4月12日	2025年4月11日	1,711,908	0	1,711,908	1.0138%

蔡玮	副总经理	男	1977年7月	2022年4月12日	2025年4月11日	3,423,816	0	3,423,816	2.0276%
----	------	---	---------	------------	------------	-----------	---	-----------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无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戴晓炯	董事	离任	监事会主席	个人原因
蔡玮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副总经理	个人原因
刘建江	监事会主席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徐婷	副总经理	新任	董事、副总经理	补选
陆慧峰	无	新任	董事	补选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陆慧峰，男，汉族，生于1989年10月11日，本科学历。2012年7月至2013年8月任苏州市第二市政景观工程有限公司科员；2013年9月至2016年12月任苏州中恒通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主办；2017年1月至2018年7月任苏州中恒通路桥股份有限公司部门经理助理；2018年8月至2019年5月任苏州中恒通路桥股份有限公司部门副经理；2019年6月至2020年2月任苏州中恒通路桥股份有限公司部门经理；2020年3月至今任苏州中恒通路桥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23年8月1日至今任亿丰发展董事。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行政人员	38	4	5	37
财务人员	14	2	3	13
销售人员	21	2	6	17
技术人员	76	5	15	66
生产人员	198	5	13	190
员工总计	347	18	42	323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6	6
本科	106	96
专科	92	88
专科以下	143	133
员工总计	347	323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薪酬政策：公司向员工支付的薪酬包括薪金、津贴及奖金；公司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社会保险政策，为员工办理社保和住房公积金缴费，为员工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公司建立实施了体系化的薪酬制度，明确了公司的薪酬定位，结合行业和地区薪酬水平，通过对岗位和员工技能状况的综合测评确定相应薪资，公司当前薪酬体系运行良好。

2、员工培训：公司一直重视对员工进行持续培训，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在职人员业务培训、管理者提升培训等，今年为全面推动公司十四五规划及年度经营计划的高质量完成，公司面向初级、中级、高级三个层面分别推出雏鹰、薪火及领航计划，努力构建全覆盖金字塔式人才梯队结构。

3、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变动情况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持股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徐婷	无变动	董事、副总经理	1,123,980	0	1,123,980
夏志奇	无变动	总监	670,720	0	670,720
江琴	无变动	财务负责人	670,720	0	670,720
李琴琴	无变动	经理	262,000	0	262,000
徐汇	无变动	高级经理	262,000	0	262,000
刘海宁	无变动	高级经理	262,000	0	262,000
陆慧峰	无变动	副总经理	261,900	0	261,900
童奋虎	无变动	高级经理	262,000	0	262,000
李文才	无变动	经理	262,000	0	262,000
张春明	无变动	高级经理	196,500	0	196,500
欧开龙	离职	经理	91,700	0	0
陈刚	无变动	经理	78,600	0	78,600
李跃进	无变动	经理	0	0	0
王争	无变动	经理	0	0	0

核心员工的变动情况

公司核心员欧开龙于 2023 年 7 月已离职，欧开龙原为项管中心业务经理，对公司生产经营工作不会产生实质影响。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确保公司管理运营更具规范化、体系化。目前，公司已建立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为特征的公司治理结构，并形成包括《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一系列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和决议内容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规定执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确保所有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合法权利。全体股东能享有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合法权利。公司严格依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要求进行充分的信息披露，确保全体股东能享有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表决权等合法权利。《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中明确规定了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股东的参会资格和对董事会的授权原则等，以保障股东对公司重大事务依法享有的参会表决权。董事会在报告期内认真审议，并执行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公司董事会评估意见：公司现有治理机制的建立和执行能为股东提供适当的保护，并能保证股东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的充分行使，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仍需在公司的不断发展过程中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强相关法规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有效地执行各项内部制度，更好地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经营决策都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修订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4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相关临时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

公司董事会评估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召开的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会议程序规范。公司“三会”成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治理制度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创新层的管理要求，继续严格执行《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对

外担保管理办法》、《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及《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承诺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内部审计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等管理制度。公司治理符合《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的要求。

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严格按照《公司法》、《业务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关于信息披露的有关要求，根据公司制定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依据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通过定期报告与临时公告、股东大会、公司网站、电话咨询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及时、深入和广泛地沟通，保障投资者依法享有获取公司信息、享有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权利。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拥有独立且完整的业务流程和业务体系，具备直接面向市场自主经营以及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的能力。

(一) 业务独立性：根据公司的《营业执照》及《公司章程》，公司经营范围为：公路工程施工；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施工；公路工程试验检测；市政工程和市政养护维修工程；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水利水电（弱电）工程施工；园林绿化景观工程施工；提供工程机械设备租赁和维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拥有从事上述业务的完整、独立的研发、销售、招投标等业务系统，具备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不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生产经营活动。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不从事任何与公司经营范围相同或相近的业务。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二) 资产独立性：公司在整体变更设立时，苏州中恒通路桥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和负债均由公司承继。截至本报告公告日为止，公司与关联方苏州三元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共同拥有一项发明专利，专利名称为一种厂拌热再生沥青混合料的拌合方法，专利号为 ZL201310240949.4；与关联方中亿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拥有一项实用新型专利，专利名称为沥青间歇式厂拌热再生设备，专利号为 ZL201220257459.6。中亿丰、三元交通均已签署承诺放弃相应共有专利权的所有权利，并同意将上述共有专利变更至中恒通作为单一的专利权人。除此之外，公司资产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资产严格分开，完全独立运营，公司目前业务和生产经营所需资产的权属完全由公司独立享有，不存在权属纠纷。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生产经营以及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 人员独立性：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产生公司董事、监事，由董事会聘用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业务部门负责人均属专职，在公司领薪，并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公司的财务人员亦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四) 财务独立性：公司设置独立的财务部门，并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财务会计制度及财务管理制度。财务部门配备专职财务人员，由财务负责人领导日常工作，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

公司在银行独立开户、独立核算，不存在与股东或其他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也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安排的情况。

（五）机构独立性：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三会”正常运行。公司设置了相应的职能部门，该等部门依据公司的章程及内部规章制度行使各自的职权。公司的法人治理机构健全，拥有独立完整的生产经营体系，与各股东完全分开。公司拥有独立于各股东的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公司的机构设置、人员安排均由公司自主决定。公司的股东单位及其各职能部门与公司及各公司各部门之间不存在上下级关系。

（四）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自身实际需要，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起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合法合规性和完整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1、会计核算体系报告期内，从公司实际情况出发，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相关规定，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合法合规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财务管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开展财务工作，财务管理体系不存在重大缺陷，在财务制度、管理办法、操作程序，以及日常财务工作中不断完善。

3、风险控制体系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风险管理的要求，在公司各业务环节进一步完善风险控制措施，加强风险管理的预测和预判工作。报告期内未发现风险控制体系存在缺陷。

四、投资者保护

（一）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上会师报字(2024)第 4072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 755 号 25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4 年 4 月 26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吴江	洪磊
	2 年	2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2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25.00	

审计报告

上会师报字(2024)第 4072 号

中亿丰（苏州）城市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亿丰（苏州）城市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丰发展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亿丰发展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亿丰发展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如下：

1、收入确认

(1) 关键审计事项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34 所示及财务报表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29 示，亿丰发展公司业务模式主要为市政工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模式，该模式是指客户（一般为业主或总包方）将施工、部分物料采购等发包给亿丰发展公司来完成，亿丰发展公司对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造价全面负责；对部分项目，亿丰发展公司采用了工程分包的业务模式，经建设单位认可，将承包工程中的部分工程发包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分包单位。提供的建筑行业相关工程承包服务，属于客户能够控制履约过程中在建项目，属于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应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亿丰发展公司按照产出法（即根据合同约定履约义务的各个阶段，在提交阶段成果并取得外部证据如客户签收证明、第三方审验证明或其他能够证明该阶段工作已完成的合理证据时，按照该阶段合同约定的累计收款额占合同总金额的比例，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在确认收入时，若项目组未及时和供应商确认验收，公司根据预算金额乘以履约进度进行暂估成本。）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由于上述业务收入金额重大，且自业务合同签署日起就需要亿丰发展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按照合同相关条款对该些履约义务是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还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各单项履约义务对应合同交易价格的分摊、合同中包含的可变对价的识别和持续估计、以及每个履约义务的总体成本预算、确定履约进度所对应的外部依据及合同对价的可收回性等信息进行持续的评估和修订，这些都涉及管理层的重大估计及判断，而管理层作出这类估计和判断时，一般以过往经验、项目规划、对业主的信用风险评估和包括施工延误或履约问题等其他不确定性风险等因素作为根据。这些估计和判断如有变更，可能对收入及成本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工程承包服务收入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收入确认所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①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② 访谈管理层并检查业务合同，复核管理层在识别合同、识别单项履约义务确定交易价格、收入确认方式及收入确认时点等方面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 ③ 获取工程承包项目清单，选取项目样本，实地查看工程形象进度，并利用专家的工作，聘请造价工程师前往现场检查项目进度，检查各项目取得的外部证据，结合项目业务合同与业主对项

目工作量的确认，复核项目期末的累计履约进度；检查预计总成本的组成并核对至采购合同等支持性文件，以识别预计总成本是否完整；

④ 结合外部证据的签署时间，检查收入是否被确认在恰当的会计期间；选取项目样本，检查本期开票、收款金额并与项目合同进行比对，检查是否存在重大异常情况；

⑤ 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选取样本核对收入确认的支持性凭证评估收入确认是否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⑥ 结合取得的外部证据，重新计算复核账面收入的准确性，；

⑦ 选取主要项目，对项目名称、合同金额、履约进度、项目状态、开票情况、收款金额结算金额等信息进行函证；

⑧ 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检查收入及毛利率是否存在异常波动，是否与亿丰发展公司经营现状及行业状况吻合。

四、其他信息

亿丰发展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亿丰发展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亿丰发展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亿丰发展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亿丰发展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

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亿丰发展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亿丰发展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亿丰发展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吴江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洪磊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139,110,572.63	156,909,783.3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六、2	85,569,824.57	30,038,597.2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3	6,709,413.97	15,718,700.00
应收账款	六、4	305,765,263.54	338,125,980.55
应收款项融资	六、5	2,018,197.28	10,596,000.00
预付款项	六、6	903,021.08	1,118,475.8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7	47,474,660.86	55,333,201.3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8	6,497,715.97	11,667,168.63
合同资产	六、9	899,116,809.74	638,436,631.1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10	3,246,504.46	2,323,020.80
流动资产合计		1,496,411,984.10	1,260,267,558.9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六、11	15,218,100.20	15,730,189.40
固定资产	六、12	67,362,047.75	70,357,512.10
在建工程	六、13	45,437.17	7,072.0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六、14		

无形资产	六、15	5,740,093.59	5,732,065.79
开发支出			
商誉	六、16	385,426.18	385,426.18
长期待摊费用	六、17	4,653,976.34	3,356,938.72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8	6,502,803.60	6,611,449.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9,907,884.83	102,180,653.69
资产总计		1,596,319,868.93	1,362,448,212.5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9		34,367,152.7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六、20	12,500,000.00	14,000,000.00
应付账款	六、21	1,036,471,523.74	838,937,001.7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六、25	9,918,970.06	8,785,476.2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22	10,260,524.27	9,298,229.00
应交税费	六、23	5,338,518.61	3,338,409.00
其他应付款	六、24	132,962,866.99	135,499,526.6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26	4,05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六、27	8,386,044.71	16,546,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219,888,448.38	1,060,771,795.4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六、28	12,152,496.47	18,012,953.9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六、29	51,975,877.91	14,459,144.5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1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4,128,374.38	32,472,098.48
负债合计		1,284,016,822.76	1,093,243,893.9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30	168,859,000.00	168,859,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六、31	38,256,588.37	30,514,399.65
盈余公积	六、32	23,239,255.40	20,872,389.6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33	81,948,202.40	48,958,529.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12,303,046.17	269,204,318.6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12,303,046.17	269,204,318.6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596,319,868.93	1,362,448,212.59

法定代表人：姚远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江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来凤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5,842,918.06	134,938,419.79
交易性金融资产		85,569,824.57	30,038,597.2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350,000.00	15,718,700.00
应收账款	十三、1	267,627,095.19	309,631,163.61
应收款项融资		1,518,197.28	10,486,000.00
预付款项		639,835.08	706,063.81
其他应收款	十三、2	45,354,956.32	50,645,313.2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07,772.34	4,440,852.65

合同资产		856,832,872.83	613,297,951.7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68,584.29	1,024,996.77
流动资产合计		1,391,212,055.96	1,170,928,058.9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3	112,246,741.92	112,246,741.9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702,479.31	8,811,662.8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7,989.06	176,983.46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09,996.84	5,451,539.6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3,977,207.13	126,686,927.87
资产总计		1,515,189,263.09	1,297,614,986.7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367,152.78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000,000.00
应付账款		1,003,891,939.64	855,307,071.77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6,957,768.91	6,609,863.27
应交税费		3,516,601.85	2,191,124.87
其他应付款		135,441,272.61	88,334,636.3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9,918,970.06	8,785,476.26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7,026,630.74	16,546,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166,753,183.81	1,018,141,325.2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51,975,877.91	14,459,144.5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1,975,877.91	14,459,144.51
负债合计		1,218,729,061.72	1,032,600,469.7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168,859,000.00	168,859,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15,964.76	615,964.7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38,256,588.37	30,479,561.14
盈余公积		23,914,309.33	21,547,443.6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4,814,338.91	43,512,547.5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96,460,201.37	265,014,517.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15,189,263.09	1,297,614,986.78

（三）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	2022年
一、营业总收入		1,204,352,245.85	1,004,279,725.38
其中：营业收入	六、34	1,204,352,245.85	1,004,279,725.3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61,038,629.81	960,268,320.08

其中：营业成本	六、34	1,070,415,785.69	873,531,100.4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35	3,565,484.06	4,478,424.91
销售费用	六、36	3,698,414.85	4,916,071.15
管理费用	六、37	37,772,860.28	37,056,592.45
研发费用	六、38	44,520,280.97	38,265,253.77
财务费用	六、39	1,065,803.96	2,020,877.32
其中：利息费用		1,446,035.51	2,594,142.26
利息收入		449,909.29	675,510.04
加：其他收益	六、40	802,566.69	3,144,222.6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1	1,026,934.49	428,032.3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2	569,824.57	38,597.2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43	-2,637,776.00	-7,333,117.9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44	428,641.70	-362,286.6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5	8,564.01	335,197.5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512,371.50	40,262,050.45
加：营业外收入	六、46	67,522.23	6.26
减：营业外支出	六、47	177,847.22	992,108.9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3,402,046.51	39,269,947.74
减：所得税费用	六、48	8,045,507.71	7,078,682.5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356,538.80	32,191,265.17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356,538.80	32,191,265.1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356,538.80	32,191,265.1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5,356,538.80	32,191,265.17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5,356,538.80	32,191,265.17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0.19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	0.19

法定代表人：姚远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江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来凤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	2022年
一、营业收入	十三、4	1,144,135,858.01	949,373,739.45
减：营业成本	十三、4	1,044,290,527.75	840,960,926.10
税金及附加		2,465,027.36	3,924,237.40
销售费用		3,591,310.00	4,758,265.15
管理费用		28,704,536.61	30,235,752.15
研发费用		36,890,517.17	32,793,770.35
财务费用		67,396.76	1,505,046.41
其中：利息费用		421,652.77	2,051,349.40
利息收入		401,864.66	635,536.69
加：其他收益		465,258.59	3,068,908.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三、5	1,026,934.49	428,032.3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69,824.57	38,597.2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33,704.35	-6,283,626.3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55,279.33	-362,286.6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564.01	335,197.5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118,699.00	32,420,563.99
加：营业外收入		47,521.88	4.99
减：营业外支出		173,445.98	637,282.0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992,774.90	31,783,286.95
减：所得税费用		6,324,117.78	5,126,847.2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668,657.12	26,656,439.6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668,657.12	26,656,439.6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3,668,657.12	26,656,439.6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	2022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53,838,512.63	1,034,368,539.2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9,530.5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9	194,307,528.73	282,848,228.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8,146,041.36	1,317,426,297.8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96,110,827.64	812,201,411.2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3,193,154.78	56,612,710.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044,209.40	46,549,513.9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9	233,319,709.55	308,971,116.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9,667,901.37	1,224,334,752.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478,139.99	93,091,545.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38,597.22	116,039,583.3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26,934.49	428,032.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7,817,227.99	25,410,359.1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882,759.70	141,877,974.8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420,383.20	23,509,429.90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0	135,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420,383.20	158,509,429.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37,623.50	-16,631,455.0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62,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0	6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5,800,000.00	8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23,645.79	23,411,068.0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623,645.79	108,411,068.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623,645.79	-46,411,068.0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六、50	-22,683,129.30	30,049,022.2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50	149,874,928.61	119,825,906.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50	127,191,799.31	149,874,928.61

法定代表人：姚远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江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来凤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	2022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20,061,567.72	993,372,020.28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7,154.5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8,059,284.85	295,825,443.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68,120,852.57	1,289,404,618.4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35,833,413.40	807,998,551.0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424,251.51	52,155,258.4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943,999.43	43,972,938.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757,157.67	251,097,361.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0,958,822.01	1,155,224,109.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162,030.56	134,180,509.1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38,597.22	116,039,583.3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26,934.49	428,032.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7,817,227.99	25,410,359.1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882,759.70	141,877,974.8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7,114.77	1,664,878.72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0	16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067,114.77	166,664,878.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84,355.07	-24,786,903.9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4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0	4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0,000,000.00	8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88,805.55	22,881,229.1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788,805.55	107,881,229.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788,805.55	-67,881,229.1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811,130.06	41,512,376.1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9,103,565.04	87,591,188.9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9,292,434.98	129,103,565.04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8,859,000.00						30,514,399.65	20,872,389.69		48,958,529.31		269,204,318.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8,859,000.00						30,514,399.65	20,872,389.69		48,958,529.31		269,204,318.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742,188.72	2,366,865.71		32,989,673.09		43,098,727.52	
（一）综合收益总额										35,356,538.80		35,356,538.8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366,865.71		-2,366,865.71			
1. 提取盈余公积								2,366,865.71		-2,366,865.7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7,742,188.72						7,742,188.72
1. 本期提取							16,843,918.89						16,843,918.89
2. 本期使用							9,101,730.17						9,101,730.17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68,859,000.00						38,256,588.37	23,239,255.40		81,948,202.40			312,303,046.17

项目	2022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8,859,000.00						33,029,434.02	18,206,745.72		40,540,283.11		260,635,462.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8,859,000.00						33,029,434.02	18,206,745.72		40,540,283.11		260,635,462.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15,034.37	2,665,643.97		8,418,246.20		8,568,855.80	
（一）综合收益总额										32,191,265.17		32,191,265.1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665,643.97		-	-21,107,375.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665,643.97		-2,665,643.9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21,107,375.00
4. 其他										21,107,375.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515,034.37			-2,515,034.37
1. 本期提取								12,869,464.37			12,869,464.37
2. 本期使用								15,384,498.74			15,384,498.74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68,859,000.00							30,514,399.65	20,872,389.69	48,958,529.31	269,204,318.65

法定代表人：姚远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江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来凤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8,859,000.00				615,964.76			30,479,561.14	21,547,443.62		43,512,547.50	265,014,517.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8,859,000.00				615,964.76			30,479,561.14	21,547,443.62		43,512,547.50	265,014,517.0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7,777,027.23	2,366,865.71		21,301,791.41	31,445,684.3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3,668,657.12	23,668,657.1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366,865.71		-2,366,865.71	

1. 提取盈余公积								2,366,865.71		-2,366,865.7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7,777,027.23				7,777,027.23
1. 本期提取							16,843,918.89				16,843,918.89
2. 本期使用							9,066,891.66				9,066,891.66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68,859,000.00				615,964.76		38,256,588.37	23,914,309.33		64,814,338.91	296,460,201.37

项目	2022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其他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库 存 股	综 合 收 益			风 险 准 备		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8,859,000.00				615,964.76			32,994,595.51	18,881,799.65		40,629,126.81	261,980,486.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8,859,000.00				615,964.76			32,994,595.51	18,881,799.65		40,629,126.81	261,980,486.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515,034.37	2,665,643.97		2,883,420.69	3,034,030.2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6,656,439.66	26,656,439.6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665,643.97		-	-21,107,375.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665,643.97		23,773,018.9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665,643.97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21,107,375.00
											21,107,375.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2,515,034.37					-2,515,034.37
1. 本期提取							12,869,464.37					12,869,464.37
2. 本期使用							15,384,498.74					15,384,498.74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68,859,000.00				615,964.76		30,479,561.14	21,547,443.62		43,512,547.50		265,014,517.02

一、公司基本情况

1、注册资本、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公司全称：中亿丰（苏州）城市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

注册地址：苏州市南环东路1号

法定代表人：姚远领

注册资金：人民币16,885.90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新三板、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0137990463R

2、公司历史沿革

苏州亿丰发展路桥建设有限公司，由苏州市计划委员会“苏计综（1981）23号”文件批准设立，成立于1981年5月23日，原名为苏州市郊区市政工程队，由苏州市农业局自筹资金成立的集体单位，原注册资金为8,677.04元。

1982年12月9日，根据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营业执照》（字3359号）反映公司注册资金变更为39,300.00元。

1983年9月27日，根据苏州市计划委员会出具“苏计会[1983]454号”文件批准，同意公司将“苏州市郊区市政工程队”改名为“苏州市郊区市政工程公司”，并将隶属关系由苏州市农业局变更至苏州市郊区建设局，隶属郊区办事处领导，公司于1983年11月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1986年9月，苏州市郊区市政工程公司申请变更注册资金，上述变更已经中国农业银行苏州市郊区支行娄葑营业所审验，并于1986年9月10日出具《验资报告》及《资金验资证明》，报告验证苏州市郊区市政工程公司的实有注册资金为28.44万元，其中固定资金19.53万元，流动资金8.91万元，变更后公司股东仍为苏州市郊区建设局，公司于1986年9月重新领取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1989年9月，苏州市郊区市政工程公司申请变更注册资金，上述变更已经苏州市郊区审计事务所审验，并于1989年5月24日出具《企业注册资金审计公证书》，报告验证苏州市郊区市政工程公司实有注册资金为40.50万元，变更后公司股东仍为苏州市郊区建设局，公司于1989年9月重新领取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1993年3月，苏州市郊区市政工程公司申请变更注册资金，上述变更已经苏州市郊区审计事务所审验，并于1993年3月1日出具《企业注册资金验资证明》，报告验证苏州市郊区市政工程公司实有投资资金总额为158.35万元，变更后公司股东仍为苏州市郊区建设局，公司于1993年3月重新领取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1994年4月，苏州市郊区市政工程公司申请变更注册资金，上述变更已经苏州会计师事务所郊区分所审验，并于1994年4月8日出具“94郊会验字第21号”《企业注册资金验资证明》，证明公司实有投资资金总额300.37万元，变更后公司股东仍为苏州市郊区建设局，公司于1994年4月重新领取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0年6月12日，苏州市郊区建设局与苏州市郊区市政工程公司签订《改制协议》，其主要内容为苏州市郊区市政工程公司改制前的所有资产、债权、债务，全体职工由改制后的企业接管和承担；苏州市郊区市政工程公司改制后独立经营，自负盈亏，与苏州市郊区建设局脱离行政隶属关系。苏州市郊区建设局、郊区国有（集体）资产管理办公室出具《产权确认书》，确认苏州市郊区市政工程公司系该局直属企业，性质为集体企业，经苏州立新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编号为“苏立会内查字[2000]52号”的《审计报告》，确认苏州市郊区市政工程公司截止2000年3月25日的净资产为3,326,402.07元，现确认净资产为集体资产。由于苏州市郊区市政工程公司拟改制为股份合作制企业，同意在332.64万元的净资产中112.64万元作为剥离因素，留给企业作为职工（含退休职工）医药福利费用等，110万元作为职工集体股，另110万元转让给张胜强。

2000年6月21日，张胜强、林玫芳、唐培林、于陈、蔡旻及苏州市郊区市政工程公司工会委员会签订公司章程，约定共同出资组建股份合作制企业苏州市第二市政工程公司，企业注册资本为1,400万元，其中张胜强以货币及实物出资697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9.79%；唐培林以实物出资235.83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6.84%；林玫芳以货币出资14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蔡旻以实物出资142.6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19%；于陈以货币出资74.52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32%；职工集体股110万元，从原苏州市郊区市政工程公司净资产中留下转作投入，占注册资本的7.86%。

根据2000年7月3日，苏州市郊区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关于市政公司改制的意见》（苏郊体政（2000）第48号），同意公司改制为股份合作制企业，分支机构一并改制。改制前企业资产负债处理，按改制协议规定落实。企业更名为“苏州市第二市政工程公司”。改制后，企业股本总额1400万元，其中职工个人股1290万元，职工集体股110万元。上述增资已经苏州立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了其苏立会验（2000）第144号验资报告。2000年7月3日公司已就上述变更办妥工商变更手续。

根据公司2000年10月26号股东会决议规定，公司增资100万元，由原注册资本总额1400万元变更为1500万元，由张胜强以货币增资。上述增资已经嘉泰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嘉会验字（2000）第943号验资报告。2001年2月26日公司已就上述变更办妥工商变更手续。

根据公司2001年10月28号股东会决议规定，公司增资1000万元，由原注册资本总额1500万元变更为2500万元，其中：张胜强以货币及实物增资800万元；新股东周建明以实

物出资，出资额 200 万元。其中：张胜强、周建明投入的实物资产 500 万元已经苏州天中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天中验字[2001]第 081 号验资报告；张胜强现金增资 500 万元已经嘉泰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嘉会验字（2001）第 1434 号验资报告。2001 年 11 月 6 日公司已就上述变更办妥工商变更手续。

根据公司 2006 年 5 月 8 号、2006 年 5 月 16 号股东会决议和股权转让协议规定，公司原股东唐培林、周建明、蔡旻、于陈分别将其在公司的出资全部转让给张胜强，同时公司增资 1500 万元，由原注册资本总额 2500 万元变更为 4000 万元，其中：张胜强对公司增资 1,270 万元，其中以货币增资 806 万元，以实物出资 464 万元；林玫芳以货币对公司增资 230 万元。上述增资已经苏州万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了苏万隆验字（2006）第 680 号验资报告。2006 年 7 月 3 日公司已就上述变更办妥工商变更手续。

根据公司 2010 年 1 月 15 号股东会决议规定，改变企业经济性质，将“集体所有制（股份合作制）”改为“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名称变更为“苏州市第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根据江苏天目兴华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有限公司出具苏天目兴华评报字（2010）第 0012 号《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经评估，公司净资产 4006.52 万元归股东张胜强、林玫芳、职工股所有；公司注册资本仍为 4000 万元，评估净值 6.52 万元作为资本公积；企业改为有限责任公司，各股东股权比例：张胜强持有股权 3520 万元占注册资本 88%，林玫芳持有股权 370 万元占注册资本 9.25%；工会（代管）持有股权 110 万元占注册资本 2.75%。

根据公司 2010 年 2 月 1 号股东会决议和 2010 年 2 月 1 日股权转让协议规定，原股东张胜强、林玫芳和职工集体户撤销投资，将其持有的公司 100%的股权 4,000 万元整体转让给新股东苏州二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为 4,000 万元。

上述股权变更已经江苏华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昆山分所审验，并出具了华星会验字（2010）K069 号验资报告。2010 年 2 月 11 日公司已就上述变更办妥工商变更手续。

2012 年 7 月 18 日，变更后公司取得江苏省苏州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xq05120089-yc)名称变更[2010]第 02100004 号《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根据公司 2012 年 7 月 20 日股东会决议决定，公司名称由“苏州市第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变更为“苏州市第二市政景观工程有限公司”。2012 年 7 月 25 日，公司已就上述变更办妥工商变更手续。

根据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号股东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600 万元，由股东苏州二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01 月 04 日之前以货币形式一次缴足，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600 万元。上述增资已经苏州苏恒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了苏恒会验字（2013）第 001 号验资报告。2013 年 2 月 11 日，公司已就上述增资办妥工商变更手续。

根据公司 2014 年 3 月 10 日股东会决议决定，股东名称变更为“中亿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名称变更为“苏州亿丰发展路桥建设有限公司”。2014 年 3 月 11 日，公司已就上述变更办妥工商变更手续。

根据公司 2015 年 9 月 6 日股东会决议决定，股东中亿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审计、评估结果，经协商，同意按资产基础法评估值确定每 1 元出资转让价格为 1.63 元人民币（保留二位小数），将持有的苏州亿丰发展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100%股权分别转让给中亿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及苏州亿丰发展路桥建设有限公司管理层，同意与各方分别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已于 15 年 9 月 23 日上述变更办妥工商变更手续。

2015 年 11 月 9 日，公司取得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编号为“(05000252)名称变更预留[2015]第 1109001 号”的《企业名称变更预留通知书》，公司名称变更为“中亿丰（苏州）城市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24 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由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以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的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的有限公司净资产值 92,829,071.16 元作为折股基础，折合为发起人股 6,600 万股，净资产与股本总额之间的差额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金；股份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6,600 万元，全部注册资本划分为等额股份，股份总数为 6,600 万股。

2015 年 12 月 25 日，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编号为“天衡验字[2015]02162 号”的《验资报告》，对股份公司设立时的出资情况进行了验证。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就上述变更办妥工商变更手续，取得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0137990463R），股份公司成立。公司注册资本 6,6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陆胜其，住所为苏州市南环东路 1 号。

2016 年 2 月 16 日，公司变更营业执照范围，并取得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0137990463R）。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股转系统函【2017】483 号，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14 日通过全国股转公司审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证券简称“亿丰发展”，证券代码：870917。

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莫吕群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2 年 4 月 12 日起生效。聘任姚远领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2 年 4 月 12 日起生效。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022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原股东陆胜其与中亿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经友好协商签署了

《股份转让协议》，陆胜其将持有的公司 68,32,210 股股权转让给中亿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此次股权转让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方式进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2 日办理完成了上述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相关过户手续，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3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本次股东持股情况变动会导致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第一大股东由陆胜其变更为中亿主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由陆胜其变更为中亿主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由陆胜其变更为宫长义。

2023 年 10 月，公司名称变更为“中亿丰（苏州）城市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并就上述变更办妥工商变更手续。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中亿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注）	111,429,910.00	65.9899
吴诗怡	9,039,393.00	5.3532
金东	3,515,516.00	2.0819
钮建良	3,423,816.00	2.0276
刘建江	3,423,816.00	2.0276
左亮	3,423,816.00	2.0276
蔡玮	3,423,816.00	2.0276
戴晓炯	3,423,816.00	2.0276
曹勇	3,246,180.00	1.9224
徐建君	2,853,180.00	1.6897
周一江	1,712,008.00	1.0139
朱月兰	1,711,908.00	1.0138
李永强	1,711,908.00	1.0138
杨荣涛	1,711,908.00	1.0138
厉龙进	1,711,908.00	1.0138
王小民	1,711,908.00	1.0138
陈建华	1,711,908.00	1.0138
魏邦贵	1,701,908.00	1.0079
王华东	1,426,590.00	0.8448
徐婷	1,123,980.00	0.6656
朱文明	984,072.00	0.5828
潘小军	975,295.00	0.5776
江琴	670,720.00	0.3972
夏志奇	670,720.00	0.3972
徐汇	262,000.00	0.1552

李琴琴	262,000.00	0.1552
童奋虎	262,000.00	0.1552
刘海宁	262,000.00	0.1552
李文才	262,000.00	0.1552
陈俊才	262,000.00	0.1552
陆慧峰	261,900.00	0.1551
张春明	196,500.00	0.1164
陈刚	78,600.00	0.0465
陈军伟	10,000.00	0.0059

注：陆胜其与中亿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于2022年10月27日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40.6447%的股份，即68,632,210股股份转让给中亿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截至公告日，本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系统变更股东信息。

3、经营范围、主要产品和业务。

公司业务模式主要为市政工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模式，该模式是指客户（一般为业主或总包方）将施工、部分物料采购等承包给公司来完成，公司对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造价全面负责。在该业务模式中，公司与客户签订工程承包合同，按照工程承包合同的约定，公司按照业主提供设计图纸，开展工程施工等工作，客户按约定的阶段或者进度向公司支付工程款，形成现金流。当工程达到合同约定的交付验收条件后交付客户，并提供约定期限的质保服务，质保期完成后客户交还质保金。对部分项目，公司采用了工程专业分包的业务模式，经建设单位认可，将承包工程中的部分工程发包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分包单位。

4、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告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4月26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本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3户，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公司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在保证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及公允价值进行计量。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董事会相信本公司拥有充足的营运资金，将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12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本公司继续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的2023年度财务报表。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财务报表及附注系按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以及相关补充规定的要求编制，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周期为上述会计期间所对应的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元。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本公司编制和披露财务报表遵循重要性原则，本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事项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事项及其重要性标准，本公司相关披露事项涉及的重要性标准如下：

项目	在本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披露位置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附注六、4	本公司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金额超过税前利润 5%的应收账款认定为重要应收账款。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附注六、6	本公司将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超过税前利润 5%的重要的预付款项认定为重要的预付账款。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附注六、20	本公司将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超过税前利润 5%的重要应付账款认定为重要的应付账款。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附注六、23	本公司将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超过税前利润 5%的其他应付款认定为重要的其他应付账款。
重要的子公司、非全资子公司	附注七	本公司将收入总额超过集团总收入的 15%的子公司确定为重要子公司、非全资子公司。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在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公司作为购买方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的控制权，如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如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应当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应当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公司对外合并如属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下列情况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 ①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 ②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
- ③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

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④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在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3) 公司对外合并如属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按照下列方法处理：

① 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

② 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其中，本公司享有现时权利使本公司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不论本公司是否实际行使该权利，视为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本公司自被投资方取得的回报可能会随着被投资方业绩而变动的，视为享有可变回报；本公司以主要责任人身份行使决策权的，视为本公司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相关事实和情况主要包括：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公司享有的权利是否使本公司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本公司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本公司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本公司与其他方的关系等。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

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7“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11“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7“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

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公司按照权益法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外汇牌价中间价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2) 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方法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 ①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外汇牌价中间价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②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并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货币性项目，是指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和将以固定或可确定的金额收取的资产或者偿付的负

债。

非货币性项目，是指货币性项目以外的项目。

(3) 境外经营实体的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①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

③ 按照上述①、②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4) 公司对处于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的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按照下列方法进行折算：

对资产负债表项目运用一般物价指数予以重述，对利润表项目运用一般物价指数变动予以重述，再按照最近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进行折算。

在境外经营不再处于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时，停止重述，按照停止之日的价格水平重述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5) 公司在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① 分类和初始计量

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

收票据，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 债务工具

公司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三种方式进行计量：

<1> 以摊余成本计量：

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租赁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等。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 权益工具

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此外，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② 减值

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租赁应收款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均可以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或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 <3> 上限指标为债务人合同付款(包括本金和利息)一般逾期超过 30 天,最长不超过 90 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 <1>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公司的违约概率以历史信用损失模型结果为基础进行调整，加入前瞻性信息，以反映当前宏观经济环境下债务人违约概率；
- <2> 违约损失率是指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 <3>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

4) 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一：应收账款-关联方客户	本公司关联方客户具有类似的风险特征
组合二：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三：其他应收账款-关联方客户	本公司关联方客户具有类似的风险特征
组合四：其他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五：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组合六：应收票据-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以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
组合七：合同资产-自营项目未到结算期组合	工程承包业务自营项目未到正常结算期
组合八：合同资产-自营项目工程质保金组合	工程承包业务合同约定的质保金
组合九：合同资产-专业分包项目组合	工程承包业务专业分包项目

对于划分为组合一、三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划分为组合二账龄组合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该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进行估计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	5.00%
1-2年	10.00%
2-3年	20.00%
3-4年	30.00%
4-5年	50.00%
5年以上	100.00%

对于划分为组合四的其他应收款，公司采用三阶段模型。模型中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进行估计如下：

账龄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	5.00%
1-2年	10.00%
2-3年	20.00%
3-4年	30.00%

账龄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4-5 年	50.00%
5 年以上	100.00%

对于划分组合五的银行承兑汇票组合具体较低信用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划分组合六的商业承兑汇票组合按照应收账款连续账龄的原则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划分为组合七至九的合同资产，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公司及其子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及其子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③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 核销

如果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公司及其子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公司及其子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②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 ③ 不属于本条第①项或第②项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①项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公司可以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指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及应付债券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

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4) 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公司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公司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负债，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以其他适当方法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

- ① 扣除已偿还的本金。
- ② 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
- ③ 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

-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公司按照上述政策对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运用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收入的，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政策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被上调），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2、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四、10、金融工具。

13、应收款项融资

对于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将其分类为应收款项融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应收款项融资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的

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4、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各类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如下：

- ①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 ②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 ③ 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应当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相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或存货类别)计提，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对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对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5、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指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附注四、11、金融工具。

16、合同成本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即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①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②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③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例如：销售佣金等）。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例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投标费、为准备投标资料发生的相关费用等），应当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这些支出明确由客户承担。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第①项减去第②项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①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②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企业上述第①项减去第②项后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7、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是指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投资。

(1) 投资成本确定

除对外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 ①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 ②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 ③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 ④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 ① 下列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 ②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指合营企业)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采用权益法核算。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在权益法核算时，当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对被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企业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权益法核算在确认投资损益时，先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方面的调整，再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

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18、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使用寿命内扣除预计净残值后按年限

平均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u>类别</u>	<u>折旧方法</u>	<u>使用年限</u>	<u>预计净残值率</u>	<u>年折旧率</u>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年	5.00%	4.75%
土地使用权	年限平均法	40年	5.00%	2.375%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各类固定资产采用直线法并按下列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折旧率计提折旧：

<u>类别</u>	<u>折旧方法</u>	<u>使用年限</u>	<u>预计净残值率</u>	<u>年折旧率</u>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年	5.00%	4.7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年	5.00%	23.75%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年	5.00%	19.00%-31.6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年	5.00%	19.00%-9.5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年	5.00%	19.00%

20、在建工程

- (1) 包括公司基建、更新改造等发生的支出，该项支出包含工程物资；
-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21、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2) 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直线法摊销。

<u>类别</u>	<u>折旧方法</u>	<u>使用年限</u>
土地使用权	年限平均法	40-50年

22、商誉

商誉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其初始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公司对商誉不摊销，以成本减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上单独列示。

23、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和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两者之间较高者，同时也不低于零。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4、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长期待摊费用按照(直线法)平均摊销, 摊销年限如下:

<u>名称</u>	<u>摊销年限</u>
装修费	5年
绿化养护工程	5年

25、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 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 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付款项孰早时点,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6、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 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 也属于职工薪酬。

(2) 短期薪酬是指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 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是指公司为获得员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后, 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 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 设定提存计划, 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 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受益计划, 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于报告期末, 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① 服务成本, 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

②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上述第①项和第②项应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 1) 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
- 2) 企业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4) 辞退福利

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企业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适用于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除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情形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企业应当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① 服务成本。
- ②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③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7、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应当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28、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企业为获取服务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进行结算的交易，这里所指的权益工具是企业自身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企业为获取服务承担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交付现金或其他资产义务的交易。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①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在资产负债表日，后续信息表明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进行调整，并在可行权日调整至实际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对于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成本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在行权日根据行权情况，确认股本和股本溢价，同时结转等待期内确认的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应当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应当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至少应当考虑以下因素：

- 1) 期权的行权价格；
- 2) 期权的有效期；
- 3) 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

- 4) 股价预计波动率；
- 5) 股份的预计股利；
- 6) 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②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应当在授予日以企业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企业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9、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确认原则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 ① 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
- ② 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 ③ 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
- ④ 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集团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
- ⑤ 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然后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并且在履行了各单项履约义务时分别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企业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企业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企业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 企业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该企业在整个合同期间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该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应考虑下列迹象：

- <1> 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 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 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到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4> 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 <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本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本公司从事的公路桥梁建筑施工业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将其作为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在合同期内确认收入，本公司按照产出法（即根据合同约定履约义务的各个阶段，在提交阶段成果并取得外部证据如客户签收证明、第三方审验证明或其他能够证明该阶段工作已完成的合理证据时，按照该阶段合同约定的累计收款额占合同总金额的比例，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在确认收入时，若项目组未及时和供应商确认验收，公司根据预算金额乘以履约进度进行暂估成本。）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

30、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企业对于综合性项目的政府补助，需要将其分解为与资产相关的部分和与收益相关的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3)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取得非货币性资产所有权风险和报酬转移时确认政府补助实现。其中非货币性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核算。于资产负债表日，分析比较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两者之间存在差异的，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在计算确定当期所得税(即当期应交所得税)以及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的基础上，将两者之和确认为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或收益)，但不包括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的所得税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2、租赁

(1) 适用于执行新租赁准则

租赁是指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① 公司作为承租人

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建筑物。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2) 后续计量

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四、17“使用权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3、安全生产费用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2022〕136号）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的规定提取安全生产费用。

安全生产费用于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先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① 本公司自2023年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

本公司自2023年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首次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按该规定进行调整。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该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没有发生重大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5、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

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收入确认

如本附注四、29、“收入”所述，在收入确认方面涉及到如下重大的会计判断和估计：识别客户合同；估计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的可收回性；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估计合同中存在的可变对价以及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估计合同中单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确定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进度的确定等。

企业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这些重大判断和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 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公司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3) 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折旧和摊销

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6) 所得税

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当期销项税额减当期可抵扣进项税后的余额	9.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00%-7.00%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5.00%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00%、25.00%

2、税收优惠

2016年11月30日，公司被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有关规定，公司已于2022年11月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工作。根据国家2018年12月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2022年度、2023年度和2024年度享受15%的优惠企业所得税税率。

其他子公司均执行25.00%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136,459,970.84	153,709,783.36
其他货币资金	2,650,601.79	3,200,000.00
合计	<u>139,110,572.63</u>	<u>156,909,783.36</u>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11,918,773.32	7,034,854.75

其中因保证金、冻结、监管、只收不付等原因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为 11,918,773.32 元，其中保证金 2,650,601.79 元，因诉讼被冻结 2,061,000.00 元，受监管的项目专款 982,272.85 元，农名工工资及保证金专户 3,357,300.03 元，只收不付款项 2,867,598.65 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5,569,824.57	30,038,597.22
其中： 银行理财	85,569,824.57	30,038,597.22
合计	<u>85,569,824.57</u>	<u>30,038,597.22</u>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709,413.97	
商业承兑票据		15,718,700.00
合计	<u>6,709,413.97</u>	<u>15,718,700.00</u>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6,709,413.97
合计		<u>6,709,413.97</u>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709,413.97	<u>100.00%</u>			6,709,413.97
合计	<u>6,709,413.97</u>				<u>6,709,413.97</u>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546,000.00	<u>100.00%</u>	827,300.00	5.00%	15,718,700.00
	0				0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计	<u>16,546,000.0</u>		<u>827,300.00</u>		<u>15,718,700.0</u>
	<u>0</u>				<u>0</u>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商业承兑汇票	827,300.00		827,300.00			0.00
合计	<u>827,300.00</u>		<u>827,300.00</u>			<u>0.00</u>

(5) 期末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6)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入应收账款的应收票据

名称	期末余额
嘉兴鼎泰园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9,613,226.47
合计	<u>9,613,226.47</u>

4、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176,137,693.84
1至2年	116,762,887.82
2至3年	26,216,647.58
3年以上	17,283,216.05
合计	<u>336,400,445.29</u>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336,400,445.29	100.00%	30,635,181.75	9.11%	305,765,263.54
其中：关联方客户	35,262,174.18	10.48%			35,262,174.18
其中：账龄分析组合	301,138,271.11	89.52%	30,635,181.75	10.17%	270,503,089.36
合计	<u>336,400,445.29</u>	<u>100.00%</u>	<u>30,635,181.75</u>	<u>9.11%</u>	<u>305,765,263.54</u>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364,962,127.89	100.00%	26,836,147.34	7.35%	338,125,980.55
其中：关联方客户	25,942,848.54	8.19%			25,942,848.54
其中：账龄分析组合	339,019,279.35	91.81%	26,836,147.34	7.92%	312,183,132.01
<u>合计</u>	<u>364,962,127.89</u>	<u>100.00%</u>	<u>26,836,147.34</u>	<u>7.35%</u>	<u>338,125,980.55</u>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一年以内	156,704,370.32	7,835,218.52	5.00
一至二年	108,676,668.11	10,867,666.82	10.00
二至三年	21,949,659.30	4,389,931.86	20.00
三至四年	6,904,816.36	2,071,444.91	30.00
四至五年	2,863,674.76	1,431,837.38	50.00
五年以上	4,039,082.26	4,039,082.26	100.00
合计	<u>301,138,271.11</u>	<u>30,635,181.75</u>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836,147.34	3,799,034.41			30,635,181.75	
合计	<u>26,836,147.34</u>	<u>3,799,034.41</u>			<u>30,635,181.75</u>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事项：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年限	总金额 比例
苏州市吴中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787,315.62	3,278,731.56	1-2年	9.75%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年限	占总金额 比例
中亿丰建设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关联方	21,990,663.89		0-5年及以上	6.54%
江苏省吴江东太湖生 态旅游度假区管理委 员会	非关联方	13,570,013.57	1,357,001.36	1-2年	4.03%
中铁十局集团第五工 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238,844.25	1,123,884.43	1-2年	3.34%
湖州兴塘工程建设有 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0	500,000.00	0-1年	2.97%
合计		<u>89,586,837.33</u>	<u>6,259,617.35</u>		<u>26.63%</u>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89,586,837.33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26.63%，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6,259,617.35 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5、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018,197.28	10,596,000.00
<u>合计</u>	<u>2,018,197.28</u>	<u>10,596,000.00</u>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系银行承兑汇票，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余额与公允价值相近。

(2) 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3)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380,871.23	
<u>合计</u>	<u>10,380,871.23</u>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267,267.98	29.60%	744,569.42	66.57%
一至两年	475,753.10	52.68%	333,906.39	29.85%
两至三年	120,000.00	13.29%		
三年以上	40,000.00	4.43%	40,000.00	3.58%
合计	<u>903,021.08</u>	<u>100.00%</u>	<u>1,118,475.81</u>	<u>100.00%</u>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总金额比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例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供应商	266,232.63	29.48%	一至二年	未到结算期
常熟中油江南石油有限公司	供应商	114,613.52	12.69%	一至二年	未到结算期
博亚(福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供应商	120,000.00	13.29%	二至三年	未到结算期
苏州隆进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供应商	105,203.64	11.65%	一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北京市盈科(苏州)律师事务所	供应商	77,426.00	8.57%	一至二年	未到结算期
合计		<u>683,475.79</u>	<u>75.68%</u>		

本报告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683,475.79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75.68%。

7、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7,474,660.86	55,333,201.38
合计	<u>47,474,660.86</u>	<u>55,333,201.38</u>

(1) 其他应收款

①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33,000,829.75
1至2年	5,159,374.92
2至3年	10,641,989.81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3至4年	1,188,241.36
4至5年	2,282,670.00
5年以上	1,054,551.00
合计	<u>53,327,656.84</u>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9,173,243.37	19,491,102.14
往来款	43,858,959.07	41,591,410.53
其他	295,454.40	437,643.10
合计	<u>53,327,656.84</u>	<u>61,520,155.77</u>

①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6,186,954.39			6,186,954.39
期初余额在本期	6,186,954.39			6,186,954.39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33,958.41			-333,958.4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u>5,852,995.98</u>			<u>5,852,995.98</u>

②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③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款项的性质 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 末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苏州二建路桥项目投资有限公司	关联方	往来款	19,106,570.94	一至二 年、三至 四年	35.83%	
昆山市华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代垫款项	14,362,343.63	一年以 内、一至 至三年	26.93%	1,342,368.24
苏州富盛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往来款	3,992,242.99	二至三年	7.49%	798,448.60
乡伴枫桥生态环保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往来款	2,500,000.00	一年以 内、一至 二年	4.69%	200,000.00
霍邱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	非关联方	保证金	2,257,000.00	一至二年	4.23%	225,700.00
合计			42,218,157.56		79.17%	2,566,516.84

④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⑤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⑥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8、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497,715.97		6,497,715.97	11,667,168.63	-	11,667,168.63
合计	6,497,715.97		6,497,715.97	11,667,168.63		11,667,168.63

9、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项目合同资产	904,435,661.55	5,318,851.81	899,116,809.74	644,184,124.66	5,747,493.51	638,436,631.15
合计	904,435,661.55	5,318,851.81	899,116,809.74	644,184,124.66	5,747,493.51	638,436,631.15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u>55</u>	<u>.81</u>	<u>74</u>	<u>6</u>	<u>1</u>	<u>5</u>

10、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927,920.17	1,133,463.96
预交所得税	2,068,584.29	1,189,556.84
待摊费用	250,000.00	
合计	<u>3,246,504.46</u>	<u>2,323,020.80</u>

11、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① 账面原值				
期初余额	1,296,831.89	17,756,804.82		19,053,636.71
本期增加金额				
其中：外购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企业合并增加				
本期减少金额				
其中：处置				
其他转出				
期末余额	1,296,831.89	17,756,804.82		19,053,636.71
② 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期初余额	395,263.36	2,928,183.95		3,323,447.31
本期增加金额	61,599.48	450,489.72		512,089.20
其中：计提或摊销	61,599.48	450,489.72		512,089.20
本期减少金额				
其中：处置				
其他转出				
期末余额	456,862.84	3,378,673.67		3,835,536.51
③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其中：计提				
本期减少金额				
其中：处置				
其他转出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期末余额				
④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839,969.05	14,378,131.15	-	15,218,100.20
期初账面价值	901,568.53	14,828,620.87	-	15,730,189.40

12、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固定资产	67,362,047.75	70,357,512.10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67,362,047.75	70,357,512.10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构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其他设备	专用设备	合计
①账面原值						
期初余额	45,176,253.52	46,357,680.87	5,701,449.15	2,981,705.59	1,803,287.11	102,020,376.24
本期增加金额		4,701,261.66		134,372.29	223,330.79	5,058,964.74
其中：购置		4,433,628.32		134,372.29	223,330.79	4,791,331.40
在建工程转入		267,633.34				267,633.34
企业合并增加						
本期减少金额	511,263.48	68,141.60	1,334,562.70	115,872.13	17,100.00	2,046,939.91
其中：处置或 报废		65,486.73	1,334,562.70	115,872.13	17,100.00	1,533,021.56
决算减少	511,263.48	2,654.87				513,918.35
期末余额	44,664,990.04	50,990,800.93	4,366,886.45	3,000,205.75	2,009,517.90	105,032,401.07
②累计折旧						
期初余额	3,801,821.28	22,637,149.56	3,431,698.92	1,340,867.36	451,327.02	31,662,864.14
本期增加金额	2,237,292.25	3,355,607.66	626,825.24	475,595.11	541,509.39	7,236,829.65
其中：计提	2,237,292.25	3,355,607.66	626,825.24	475,595.11	541,509.39	7,236,829.65
本期减少金额		9,808.40	1,094,077.25	109,209.82	16,245.00	1,229,340.47
其中：处置或 报废		9,808.40	1,094,077.25	109,209.82	16,245.00	1,229,340.47
期末余额	6,039,113.53	25,982,948.82	2,964,446.91	1,707,252.65	976,591.41	37,670,353.32
③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其中：计提						
本期减少金额						
其中：处置或 报废						
期末余额						

项目	房屋及构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其他设备	专用设备	合计
④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38,625,876.51	25,007,852.11	1,402,439.54	1,292,953.10	1,032,926.49	67,362,047.75
期初账面价值	41,374,432.24	23,720,531.31	2,269,750.23	1,640,838.23	1,351,960.09	70,357,512.10

①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②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③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无。

④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13、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45,437.17	7,072.04
合计	<u>45,437.17</u>	<u>7,072.04</u>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软件开发工程	45,437.17		45,437.17			
建筑及安装工程				7,072.04		7,072.04
合计	<u>45,437.17</u>		<u>45,437.17</u>	<u>7,072.04</u>		<u>7,072.04</u>

①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期转入长期待 摊费用	工程累计 投入 占预算比 例
建筑及安装工		7,072.04	2,430,750.87	267,633.34	2,170,189.57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期转入长期待 摊费用	工程累计 投入 占预算比 例
程						
合计		<u>7,072.04</u>	<u>2,430,750.87</u>	<u>267,633.34</u>	<u>2,170,189.57</u>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建筑及安装工程						
合计						

14、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租赁	合 计
(1) 账面原值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449,545.87	449,545.87
其中：房屋建筑物	449,545.87	449,545.87
本期减少金额		
其中：房屋建筑物		
期末余额	449,545.87	449,545.87
(2) 累计折旧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449,545.87	449,545.87
其中：房屋建筑物	449,545.87	449,545.87
本期减少金额		
其中：处置房屋建筑物		
期末余额	449,545.87	449,545.87
(3)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其中：房屋建筑物		
本期减少金额		
其中：处置房屋建筑物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项目	<u>房屋租赁</u>	<u>合 计</u>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15、无形资产

项目	<u>软件</u>	<u>土地使用权</u>	<u>合 计</u>
① 账面原值			
期初余额		6,688,020.04	6,688,020.04
本期增加金额	186,138.61		186,138.61
其中：购置	186,138.61		186,138.61
内部研发			
企业合并增加			
本期减少金额			
其中：处置			
期末余额	186,138.61	6,688,020.04	6,874,158.65
② 累计摊销			
期初余额		955,954.25	955,954.25
本期增加金额	31,023.10	147,087.71	178,110.81
其中：计提	31,023.10	147,087.71	178,110.81
本期减少金额			
其中：处置			
期末余额	31,023.10	1,103,041.96	1,134,065.06
③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其中：计提			
本期减少金额			
其中：处置			
期末余额			
④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155,115.51	5,584,978.08	5,740,093.59
期初账面价值		5,732,065.79	5,732,065.79

16、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 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中亿丰（苏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85,426.18					385,426.18
合计	<u>385,426.18</u>					<u>385,426.18</u>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中亿丰（苏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85,426.18					385,426.18
合计	<u>385,426.18</u>					<u>385,426.18</u>

公司期末对商誉相关的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首先将该商誉及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包含在内，调整各资产组账面价值，然后将调整后的各资产组账面价值与其可回收金额进行比较，以确定各资产组（包括商誉）是否减值。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中亿丰（苏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报表日的测试范围，是形成商誉资产组涉及资产，该资产组于购买日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

(4) 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商誉可回收金额按照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进行确定，未来现金流基于管理层根据历史年度的经营状况、未来规划、市场等进行预测确定，资产组超过 5 年的现金流以 2027 年的预测数永续计算。在确定折现率时，主要根据加权平均资金成本、增量借款利率或者其他相关市场借款利率作适当调整后确定。

17、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986,734.69	2,650,833.07	1,070,304.93		3,567,262.83
绿化养护工程	1,370,204.03		283,490.52		1,086,713.51
合计	<u>3,356,938.72</u>	<u>2,650,833.07</u>	<u>1,353,795.45</u>		<u>4,653,976.34</u>

1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	递延所得税	可抵扣暂时性	递延所得税
	异	资产	差异	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32,243,570.99	5,299,905.67	33,850,401.73	5,402,990.04
资产减值准备	5,318,851.81	870,491.54	5,747,493.51	862,124.03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31,227.35	79,684.10		
未弥补亏损	2,180,761.99	545,190.50	2,642,886.88	660,721.72
合计	40,274,412.14	6,795,271.81	42,240,782.12	6,925,835.7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	递延所得税	应纳税暂时性	递延所得税
	差异	负债	差异	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169,872.82	292,468.21	1,257,545.30	314,386.33
合计	1,169,872.82	292,468.21	1,257,545.30	314,386.3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	抵销后递延所	递延所得税资	抵销后递延所
	产和负债期末	得税资产或负	产和负债期初	得税资产或负
	互抵金额	债期末余额	互抵金额	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2,468.21	6,502,803.60	314,386.33	6,611,449.4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2,468.21	0.00	314,386.33	0.00

19、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0.00	20,000,000.00
担保借款	0.00	4,000,000.00
抵押借款	0.00	10,000,000.00
应付利息	0.00	367,152.78
合计	0.00	34,367,152.78

20、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12,500,000.00	14,000,000.00
合计	12,500,000.00	14,000,000.00

截止报告期无到期未付的应付票据。

21、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工程款	1,026,270,361.02	827,093,697.65
非流动资产购买款	10,201,162.72	11,843,304.13
合计	<u>1,036,471,523.74</u>	<u>838,937,001.78</u>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性质	期末余额
材料、工程款	223,869,493.45
非流动资产购买款	5,915,282.81
合计	<u>229,784,776.26</u>

22、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9,298,229.00	47,807,566.95	46,845,271.68	10,260,524.27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5,890,137.99	5,890,137.99	-
辞退福利	-	457,745.11	457,745.11	-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u>9,298,229.00</u>	<u>54,155,450.05</u>	<u>53,193,154.78</u>	<u>10,260,524.27</u>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243,354.64	39,753,100.38	38,793,031.57	10,203,423.45
职工福利费	26,100.00	1,793,222.62	1,792,622.62	26,700.00
社会保险费	-	2,977,110.36	2,977,110.36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2,122,410.40	2,122,410.40	-
工伤保险费	-	279,908.28	279,908.28	-
生育保险费	-	574,791.68	574,791.68	-
住房公积金	-	2,437,443.00	2,437,443.0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8,774.36	846,690.59	845,064.13	30,400.82
短期带薪缺勤	-	-	-	-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u>9,298,229.00</u>	<u>47,807,566.95</u>	<u>46,845,271.68</u>	<u>10,260,524.27</u>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u>项目</u>	<u>期初余额</u>	<u>本期增加</u>	<u>本期减少</u>	<u>期末余额</u>
基本养老保险	5,710,903.68	5,710,903.68		
失业保险费	179,234.31	179,234.31		
<u>合计</u>	<u>5,890,137.99</u>	<u>5,890,137.99</u>		

23、应交税费

<u>项目</u>	<u>期末余额</u>	<u>期初余额</u>
增值税	2,819,413.14	1,758,107.62
企业所得税	1,536,021.97	1,012,386.8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2,967.49	182,664.00
教育费附加	180,691.05	130,474.28
其他各项税费	549,424.96	254,776.24
<u>合计</u>	<u>5,338,518.61</u>	<u>3,338,409.00</u>

24、其他应付款

<u>项目</u>	<u>期末余额</u>	<u>期初余额</u>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u>132,962,866.99</u>	<u>135,499,526.64</u>
<u>合计</u>	<u>132,962,866.99</u>	<u>135,499,526.64</u>

(1) 其他应付款

①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u>项目</u>	<u>期末余额</u>	<u>期初余额</u>
往来款	132,814,166.44	134,481,509.81
保证金	140,000.00	1,010,000.00
其他	8,700.55	8,016.83
<u>合计</u>	<u>132,962,866.99</u>	<u>135,499,526.64</u>

②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u>性质</u>	<u>期末余额</u>
专业分包单位垫付项目人材机等往来款项	83,476,053.40
<u>合计</u>	<u>83,476,053.40</u>

25、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项目合同负债	9,918,970.06	8,571,345.20
预收货款		214,131.06
合计	<u>9,918,970.06</u>	<u>8,785,476.26</u>

2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050,000.00	
合计	<u>4,050,000.00</u>	

27、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背书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	6,709,413.97	16,546,000.00
已背书但出票人未履约的商业承兑汇票	1,676,630.74	
合计	<u>8,386,044.71</u>	<u>16,546,000.00</u>

28、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2,150,000.00	18,000,000.00
应付利息	2,496.47	12,953.97
合计	<u>12,152,496.47</u>	<u>18,012,953.97</u>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由中亿丰（苏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提供土地抵押担保，并签订编号为吴中银抵字第 2022004 号的担保合同；由陆胜其提供保证合同，并签订编号为吴中银保字第 2022004 号的担保合同。详见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5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9、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拆迁补偿款	51,975,877.91	14,459,144.51
合计	<u>51,975,877.91</u>	<u>14,459,144.51</u>

注：中亿丰（苏州）城市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与郭巷街道拆迁办公室于 2022 年 7 月 12 日就公司于苏州市吴中区郭巷街道林家潭路 188 号所有资产达成拆迁补偿协议，拆迁补偿金总额确认为 125,055,778 元。截止期末，已收苏州吴中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分局郭巷拆迁补偿款 62,527,889.00 元，扣除拆迁标的物账面价值后净额 51,975,877.91 元。

30、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 送 公 积 金 转 股	其 他	小 计	
		发 行 新 股			
中亿丰控股集团有限公 司	111,429,910.00				111,429,910.00
吴诗怡	9,039,393.00				9,039,393.00
金东	3,423,816.00		91,700.00	91,700.00	3,515,516.00
刘建江	3,423,816.00				3,423,816.00
左亮	3,423,816.00				3,423,816.00
蔡玮	3,423,816.00				3,423,816.00
曹勇	3,246,180.00				3,246,180.00
钮建良	3,423,816.00				3,423,816.00
厉龙进	1,711,908.00				1,711,908.00
陈建华	1,711,908.00				1,711,908.00
王小民	1,711,908.00				1,711,908.00
李永强	1,711,908.00				1,711,908.00
周一江	1,712,008.00				1,712,008.00
朱月兰	1,711,908.00				1,711,908.00
魏邦贵	1,701,908.00				1,701,908.00
杨荣涛	1,711,908.00				1,711,908.00
潘小军	975,295.00				975,295.00
王华东	1,426,590.00				1,426,590.00
徐建君	2,853,180.00				2,853,180.00
徐婷	1,123,980.00				1,123,980.00
夏志奇	670,720.00				670,720.00
江琴	670,720.00				670,720.00
朱文明	984,072.00				984,072.00
张春明	196,500.00				196,500.00
戴晓炯	3,423,816.00				3,423,816.00
李琴琴	262,000.00				262,000.00
刘海宁	262,000.00				262,000.00
李文才	262,000.00				262,000.00
童奋虎	262,000.00				262,000.00
陆慧峰	261,900.00				261,900.00
陈俊才	262,000.00				262,000.00
徐汇	262,000.00				262,000.00
欧开龙	91,700.00		- 91,700.00		0.00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 送 公 积 金 转 股	其 他	小 计	
		行 股			
		新 股			
			91,700.00		
陈刚	78,600.00				78,600.00
陈军伟	10,000.00				10,000.00
合计	<u>168,859,000.00</u>				<u>168,859,000.00</u>

注：陆胜其与中亿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 40.6447% 的股份，即 68,632,210 股股份转让给中亿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并于 2023 年 8 月 22 日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系统股东信息变更。

31、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30,514,399.65	16,843,918.89	9,101,730.17	38,256,588.37
合计	<u>30,514,399.65</u>	<u>16,843,918.89</u>	<u>9,101,730.17</u>	<u>38,256,588.37</u>

注：专项储备系根据财资〔2022〕136 号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第十七条“建设工程施工企业以建筑安装工程造价为依据，于月末按工程进度计算提取企业安全生产费用。（五）市政公用工程、港口与航道工程、公路工程 1.5%。

32、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0,872,389.69	2,366,865.71		23,239,255.40
合计	<u>20,872,389.69</u>	<u>2,366,865.71</u>		<u>23,239,255.40</u>

33、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8,958,529.31	40,540,283.1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8,958,529.31	40,540,283.1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5,356,538.80	32,191,265.1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366,865.71	2,665,643.97	净利润的 10.0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1,107,375.00	

项目	本期	上期	提取或分配比例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81,948,202.40	48,958,529.31	

3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98,449,749.87	1,068,035,122.02	999,260,624.58	872,039,152.97
其他业务	5,902,495.98	2,380,663.67	5,019,100.80	1,491,947.51
其中：材料销售	1,395,494.22	1,868,574.47	980,770.16	979,858.31
租赁	4,507,001.76	512,089.20	4,038,330.64	512,089.20
合计	<u>1,204,352,245.85</u>	<u>1,070,415,785.69</u>	<u>1,004,279,725.38</u>	<u>873,531,100.48</u>

①其中，主营业务收入分类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市政工程	1,065,724,965.77	961,983,662.14	854,651,298.17	754,664,432.76
沥青摊铺工程	111,466,143.56	92,029,061.81	109,606,412.98	93,247,241.37
沥青产品销售	21,258,640.54	14,022,398.07	35,002,913.43	24,127,478.84
合计	<u>1,198,449,749.87</u>	<u>1,068,035,122.02</u>	<u>999,260,624.58</u>	<u>872,039,152.97</u>

(2) 履约义务的说明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本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本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本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市政工程	验收交付时	合同价款通常于服务完成且收到发票后到期	服务	是	无	无
沥青摊铺工程	验收交付时	合同价款通常于服务完成且收到发票后到期	服务	是	无	无
沥青产品销售	签收或验收时	合同价款通常于商品验收合格且收到发票后到期	商品	是	无	无
材料销售	签收或验收时	合同价款通常于商品验收合格且收到发票后到期	商品	是	无	无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本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本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本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租赁业务	交付时	按季度预付	服务	是	无	无

(3)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本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570,974,542.87元，其中：420,851,853.09元预计将于2024年度确认收入。

35、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建税	1,215,417.39	1,982,658.59
教育费附加	910,809.94	1,466,833.96
房产税	430,507.87	325,909.44
土地使用税	392,017.58	398,386.32
印花税	600,048.80	289,351.59
其他	16,682.48	15,285.01
合计	<u>3,565,484.06</u>	<u>4,478,424.91</u>

36、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792,776.13	3,508,293.52
办公费	3,329.85	533,692.15
业务招待费	386,359.54	766,241.39
差旅费	8,826.75	27,439.59
其他	507,122.58	80,404.50
合计	<u>3,698,414.85</u>	<u>4,916,071.15</u>

37、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3,953,230.13	25,032,352.65
办公费	1,618,487.25	1,679,838.85
差旅费	31,845.39	42,140.92
业务招待费	4,220,535.49	2,690,641.51
折旧	1,434,278.87	1,562,398.23
使用权资产折旧	449,545.87	
长期待摊费用待摊	1,179,786.78	1,186,242.91
汽车费用	1,093,588.95	1,180,496.97

<u>项目</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咨询服务费	895,677.67	1,367,472.82
无形资产摊销	178,110.81	190,297.59
修理费	4,512.26	93,346.94
其他	2,713,260.81	2,031,363.06
<u>合计</u>	<u>37,772,860.28</u>	<u>37,056,592.45</u>

38、研发费用

<u>项目</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职工薪酬	14,357,846.87	12,734,103.47
材料费	28,362,255.61	24,060,735.96
折旧摊销费	1,300,876.12	958,198.90
其他	499,302.37	512,215.44
<u>合计</u>	<u>44,520,280.97</u>	<u>38,265,253.77</u>

39、财务费用

<u>项目</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利息支出	1,446,035.51	2,594,142.26
减：利息收入	449,909.29	675,510.04
手续费及其他	69,677.74	102,245.10
<u>合计</u>	<u>1,065,803.96</u>	<u>2,020,877.32</u>

40、其他收益

<u>项目</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政府补助	750,891.84	3,113,150.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51,674.85	31,072.64
<u>合计</u>	<u>802,566.69</u>	<u>3,144,222.64</u>

41、投资收益

<u>项目</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026,934.49	428,032.35
<u>合计</u>	<u>1,026,934.49</u>	<u>428,032.35</u>

42、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u>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交易性金融资产	569,824.57	38,597.22
<u>合计</u>	<u>569,824.57</u>	<u>38,597.22</u>

43、信用减值损失

<u>项目</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799,034.41	-6,019,603.4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33,958.41	-510,088.41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827,300.00	-803,426.12
合计	<u>-2,637,776.00</u>	<u>-7,333,117.98</u>

44、资产减值损失

<u>项目</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428,641.70	-362,286.64
合计	<u>428,641.70</u>	<u>-362,286.64</u>

45、资产处置收益

<u>项目</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固定资产清理	8,564.01	335,197.56
合计	<u>8,564.01</u>	<u>335,197.56</u>

46、营业外收入

<u>项目</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u>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u>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3,479.10		13,479.10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48,899.00		48,899.00
其他	5,144.13	6.26	5,144.13
合计	<u>67,522.23</u>	<u>6.26</u>	<u>67,522.23</u>

47、营业外支出

<u>项目</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u>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u>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20,895.06	955.70	20,895.06
滞纳金、罚款支出	52,586.90	227,964.95	52,586.90
对外捐赠	100,000.00	432,188.00	100,000.00
固定资产盘亏	4,334.55		4,334.55
其他	30.71	331,000.32	30.71
合计	<u>177,847.22</u>	<u>992,108.97</u>	<u>177,847.22</u>

48、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936,861.85	7,692,960.29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8,645.86	-614,277.72
合计	<u>8,045,507.71</u>	<u>7,078,682.57</u>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3,402,046.5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510,306.9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378,282.74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损益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24,387.5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016,310.9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税率变动的影响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坏账准备的影响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2,435,005.4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	8,045,507.71

49、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保证金	39,614,295.04	185,873,628.03
政府补助	802,566.69	3,113,150.00
收到的其他营业外收入	5,144.13	6.26
收到的利息收入	449,909.29	675,510.04
收到的往来款	153,435,613.58	93,185,933.77
合计	<u>194,307,528.73</u>	<u>282,848,228.10</u>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安全生产费	9,101,730.17	6,475,915.81
支付的各项费用	22,112,407.14	11,333,165.85
支付的营业外支出	156,952.16	991,153.27
支付的往来款项	152,886,466.27	105,805,125.70
支付的保证金	49,062,153.81	184,365,756.23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233,319,709.55	308,971,116.86

(2)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34,367,152.78	50,000,000.00	421,652.77	84,000,000.00	788,805.55	0.00
长期借款 (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8,012,953.97		1,024,382.74	1,800,000.00	1,034,840.24	16,202,496.47
合计	52,380,106.75	50,000,000.00	1,446,035.51	85,800,000.00	1,823,645.79	16,202,496.47

5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①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5,356,538.80	32,191,265.17
加：资产减值准备	-428,641.70	362,286.64
信用减值准备	2,637,776.00	7,333,117.98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7,748,918.85	7,708,967.39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178,110.81	190,297.5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53,795.45	1,360,976.3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564.01	-335,197.5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415.96	955.7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69,824.57	-38,597.2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46,035.51	2,594,142.2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26,934.49	-428,032.3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8,645.86	-536,962.4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7,315.25
存货及合同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169,452.66	218,959,945.4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5,241,597.33	-71,028,494.2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4,004,823.47	-102,650,775.72
其他(专项储备)	7,742,188.72	-2,515,034.37

<u>项目</u>	<u>本期金额</u>	<u>上期金额</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478,139.99	93,091,545.34
②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1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③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7,191,799.31	149,874,928.61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49,874,928.61	119,825,906.4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683,129.30	30,049,022.2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u>项目</u>	<u>期末余额</u>	<u>期初余额</u>
① 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7,191,799.31	149,874,928.6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② 现金等价物		
其中：3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③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7,191,799.31	149,874,928.6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1、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补贴、奖励	802,566.69	其他收益	802,566.69
合计	<u>802,566.69</u>		<u>802,566.69</u>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无。

5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30,921,787.45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3,080,018.98	借款抵押
货币资金	2,650,601.79	保证金
货币资金	3,357,300.03	农民工工资及保证金专户
货币资金	2,061,000.00	诉讼冻结
货币资金	982,272.85	项目专户受监管
货币资金	2,867,598.65	不动户
合计	<u>45,920,579.75</u>	

注：（1）中亿丰（苏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亿丰材料”）向中国银行郭巷支行借款的资产抵押事项：根据公司与中国银行郭巷支行于2022年1月19日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约定以苏(2023)常熟市不动产权第8130151号房产及土地使用权作为财产抵押。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相关长期借款本金余额1,215.00万元整，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金额405.00万元整。上述抵押的不动产系江苏省常熟市东南街道澎湖路9号的房产及土地使用权，已于2023年1月4日办妥房屋产权证，中国银行郭巷支行为第一权利人抵押手续已于2022年1月19日办理完毕，抵押合同编号为：吴中银抵字第2022004号。抵押物账面明细如下：

资产名称	类别	原值	期末账面价值	不动产权证
江苏省常熟市东南街道澎湖路9号	固定资产	34,499,291.15	30,921,787.45	苏(2023)常熟市不动产权第8130151号
江苏省常熟市东南街道澎湖路9号	无形资产	3,718,332.64	3,080,018.98	苏(2023)常熟市不动产权第8130151号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苏州茂恒城市景观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高新区通安镇华圩路18号12幢	城市景观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与养护；承接市政工程；建筑劳务分包；园林古建筑工程施工与修缮；园林景观及城市照明规划设计；园林绿化工程监理；石雕、石材加工；道路保洁；自产自销苗木、花卉、食用农产品。一般项目：电子元器件批发；光电子器件销售；照明器具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灯具销售	100.00%		新设
苏州熙恒路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工业园区唯亭临江路72号	照明工程、市政工程、房屋建筑施工、水电工程、弱电工程、园林绿化景观工程；提供工程机械设备租赁和维修服务；结构补强工程、市政养护维修、公路工程试验检测。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亿丰（苏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	常熟市东南街道澎湖路9号	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3)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无。

3、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4、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合同负债、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参见附注六。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

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信用风险

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主要包括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本公司认为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此外，对于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由于本公司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

2、流动性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对于流动风险管理，本公司将货币资金维持在充足的水平，为本公司经营提供资金支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日，本公司账户资金充足，因此本管理层认为本公司不存在重大流动性风险。

3、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有关。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最终控制方情况

<u>最终控制方名称</u>	<u>与本企业关系</u>	<u>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u>	<u>备注</u>
宫长义	实际控制人	65.99%	-

2、其他关联方情况

<u>序号</u>	<u>关联方名称</u>	<u>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u>
1	中亿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持本公司股 65.99%
2	吴诗怡	持本公司股 5.35%
3	苏州二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的下属子公司
4	中亿丰中固建筑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的下属子公司
5	中亿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的下属子公司
6	中亿丰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的下属子公司
7	中亿丰（苏州）绿色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的下属子公司
8	苏州狮山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的下属子公司
9	苏州二建路桥项目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的下属子公司
10	苏州三元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的下属子公司
11	苏州中亿丰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的下属子公司
12	中亿丰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的下属子公司
13	中亿丰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的下属子公司
14	苏州高铁中亿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的下属子公司
15	苏州新亿泰建材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的下属子公司
16	中亿丰数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的下属子公司
17	苏州中亿丰光电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的下属子公司
18	江苏中杰建兆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的下属子公司
19	中研国丰文化产业发展（苏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的下属子公司
20	中亿丰（苏州）文物古建园林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的下属子公司
21	中亿丰基础设施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的下属子公司
22	蔡玮	持本公司股 2.03%

注：陆胜其与中亿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 40.6447% 的股份，即 68,632,210 股股份转让给中亿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并于 2023 年 8 月 22 日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系统股东信息变更。

3、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u>关联方</u>	<u>关联交易内容</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苏州三元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10,679,611.65
中亿丰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14,986.40	1,027,522.94
中亿丰数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平台服务费	148,797.04	
中亿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租赁、物业费	947,999.97	
苏州中亿丰光电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397,422.94	
江苏中杰建兆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培训费	48,849.06	
中研国丰文化产业发展（苏州）有限公司	标识标牌制作	9,633.03	
中亿丰（苏州）文物古建园林有限公司	绿化租赁费	27,324.00	

②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u>关联方</u>	<u>关联交易内容</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中亿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收入	16,907,859.62	6,737,689.17
苏州高铁中亿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收入	210,018.48	265,084.95
苏州三元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收入		8,028.90
中亿丰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收入		167,166.64
中亿丰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收入	1,533,911.62	288,854.51
苏州二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收入	10,607,970.27	
中亿丰（苏州）绿色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收入	1,259,725.18	
中亿丰基础设施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收入	13,800.00	
苏州新亿泰建材有限公司	工程收入	243,909.73	

(2) 关联担保情况

①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u>被担保方</u>	<u>担保方</u>	<u>担保金额</u>	<u>担保起始日</u>	<u>担保到期日</u>	<u>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u>
中亿丰（苏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中亿丰（苏州）城市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9/6	2026/9/5	否

②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u>担保方</u>	<u>被担保方</u>	<u>担保金额</u>	<u>担保起始日</u>	<u>担保到期日</u>	<u>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u>
中亿丰（苏州）城市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中亿丰（苏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9/6	2026/9/5	否

(3)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苏州二建路桥项目投资有限公司	19,106,570.94		19,106,570.94	
其他应收款	中亿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应收账款	中亿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1,990,663.89		18,478,009.22	
应收账款	中亿丰（苏州）绿色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785,023.82		10.17	
应收账款	苏州二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6,891,759.17		268,668.59	
应收账款	苏州狮山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60,489.26		260,489.26	
应收账款	中亿丰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88,898.30	
应收账款	中亿丰中国建筑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700.00	
应收账款	中亿丰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5,037,089.95		6,596,300.00	
应收账款	苏州高铁中亿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4,220.40		149,773.00	
应收账款	苏州新亿泰建材有限公司	275,618.00			
应收账款	中亿丰基础设施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5,594.00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苏州三元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8,578,866.00	8,578,866.00
应付账款	中亿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5,854.80	
应付账款	苏州新亿泰建材有限公司	3,313,501.27	7,403,046.44
其他应付款	苏州中亿丰科技有限公司		4,722.50
其他应付款	中亿丰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41,166.66	41,166.66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原告本公司与被告江苏省交通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江苏省交通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第一分公司关于常台高速公路常熟东互通连接线 SG1、改扩建 ST-LQ 标路面工程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合同约定省交每期支付款为到期应结算的工程价款的 50%，在交工验收的第一周年结束时支付工程款的 20%，在交工后的第二周年结束时支付工程款的 20%，剩余尾款在交工后第三年结束时付清。截至目前，总包工程已完成审计，省交亦按照审计报告对案涉工程进行结算，现案涉工程交工验收已满两年，省交、省交第一分公司应支付至工程款 90%，即 34,392,071.70 元，但实际仅支付 17,797,000.00 元，本公司就两标段对省交、省交第一分公司分别提起诉讼，截至起诉之日，省交、省交第一分公司仍欠付工程款 16,595,071.70 元，诉讼过程中，省交公司又支付工程款 1070 万元，尚有欠款 5,895,071.70 元。目前两案已经过庭前质证及正式开庭，待判决中，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该诉讼事项未作账务处理。

原告徐建君与被告本公司合同纠纷一案，2010 年起，本公司（原名：苏州市第二市政景观工程有限公司）将其分公司苏州市第三市政景观工程有限公司城中分公司交由徐建君承包经营，徐建君系工商登记中城中分公司负责人。此后双方每年签订相关承包协议，并逐年进行年度考核结算等。其间，本公司变更登记名称为现名，城中分公司变更登记名称为中亿丰城建市政工程分公司。从 2019 年 2 月起，双方终止合作，不再对市政工程分公司进行考核，但双方就合作期间的款项结算发生争议，徐建君向姑苏法院提起诉讼，主张本公司支付企业所得税款 300.46 万元，管理费 163.80 万元，奖励金 75.45 万元，管理费成本票税金 280,966.00 元，利息 34.34 万元，合计 6,021,466.00 元。本案已经过一次庭前质证，仍在诉前调解阶段，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该诉讼事项未作账务处理。

原告盱眙县天鑫农业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鑫公司）与被告中亿丰（苏州）城市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市盱眙县分公司（以下简称中亿丰盱眙分公司）、本公司（原名苏州中恒通路桥股份有限公司）承揽合同纠纷一案，2021 年 7 月，因盱眙县鲍集镇街道道路提升工程需要，中亿丰盱眙分公司和天鑫公司签订一份《材料（产品）采购合同》，采购高杆女贞和梧桐树，质保期一年，验收合格后付至总金额的 80%，确保成活率的前提下，余款 20%两年内付清。后经核算，天鑫公司实际种植女贞 461 棵、梧桐 459 棵，实际价款合计人民币 301,445.00 元。2021 年 11 月 20 日，盱眙县鲍集镇街道道路提升工程通过竣工验收。根据合同约定，本公司应付给天鑫公司 80%的货款 241,156.00 元，剩余 20%的货款两年内付清。但因为因天鑫公司种植的树木出现严重质量问题，2022 年 10 月 10 日，本公司收到鲍集镇政府下发补栽树木通知书，补栽树木合计人民币为 77,000.00 元。期间本公司多次要

求天鑫公司维修、更换，天鑫公司一直拒绝、推脱，没有履行其义务，本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底补植完毕。因为双方对款项结算有争议，天鑫公司向盱眙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给付其货款 60,289.00 元及利息，本案已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立案，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公开审理，涉及银行存款 61,000.00 元已被冻结。

原告浙江威克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克新公司）与本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2021 年 3 月，本公司与威克新公司签订《沥青年度购销合同》一份，约定：本公司向威克新公司订购国产 70#A 级沥青、进口 70#沥青、SBS 改性沥青等货物。威克新公司给予本公司 200 万元的信用额度，超出 200 万元以外的部分每月结算一次货款，结算周期为每月 26 日至次月 25 日，次月 20 日前结清上月货款的 70%，其余 30%自动滚入下月结算，年底付至 80%，余款 20%并入下年结算，如次年合同不再续签的，信用额度资金在 2022 年 5 月 1 日前退款，供货余款于 2022 年 10 月 1 日前付清。合同期限自 2021 年 3 月 19 日起至 2022 年 3 月 19 日止。2022 年 3 月 19 日合同期限届满后，双方没有续签合同，2022 年 7 月本公司再次找到威克新寻求供货，签订《供货合同一份》，威克新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1 日向姑苏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立案，涉及银行存款 2,000,000.00 元已被冻结。

3、其他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发生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其他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无。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股东中亿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亿丰控股”）向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申请银行贷款的担保措施，贷款金额 85,000,000.00 元，融资期限自 2023 年 5 月 10 日至 2028 年 5 月 10 日。中亿丰控股持有公司股份 111,429,910 股被质押，占公司总股本 65.9899%。质押股份已于 2023 年 11 月 29 日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质押权人为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质权始终有效存续至借款合同下担保的任何债权清偿完毕为止。如果全部被限制权利的股份被行权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145,079,197.85
1至2年	104,598,980.36
2至3年	27,772,886.79
3年以上	17,785,900.95
合计	<u>295,236,965.95</u>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95,236,965.95	100.00%	27,609,870.76		267,627,095.19
其中：关联方客户	41,264,720.43	13.98%			41,264,720.43
其中：账龄分析组合	253,972,245.52	86.02%	27,609,870.76	10.87%	226,362,374.76
合计	295,236,965.95	100.00%	27,609,870.76		267,627,095.19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其中：关联方客户	29,217,355.29	8.73%			29,217,355.29
其中：账龄分析组合	305,518,804.53	91.27%	25,104,996.21	8.22%	280,413,808.32
合计	<u>334,736,159.82</u>	<u>100.00%</u>	<u>25,104,996.21</u>		<u>309,631,163.61</u>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122,087,258.04	6,104,362.90	5.00
一至二年	96,512,760.65	9,651,276.07	10.00
二至三年	21,565,982.76	4,313,196.55	20.00
三至四年	6,904,816.36	2,071,444.91	30.00
四至五年	2,863,674.76	1,431,837.38	50.00

账龄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五年以上	4,037,752.95	4,037,752.95	100.00
合计	253,972,245.52	27,609,870.76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104,996.21	2,504,874.55				27,609,870.76
合计	<u>25,104,996.21</u>	<u>2,504,874.55</u>				<u>27,609,870.76</u>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事项：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年限	总金额 比例
苏州市吴中交通投资建设有限 公司	非关联方	32,787,315.62	3,278,731.56	1-2年	11.11%
中亿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	17,158,688.69		0-5年及以上	5.81%
江苏省吴江东太湖生态旅游度 假区管理委员会	非关联方	13,570,013.57	1,357,001.36	1-2年	4.60%
中铁十局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 司	非关联方	11,238,844.25	1,123,884.43	1-2年	3.81%
湖州兴塘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0	500,000.00	0-1年	3.39%
合计		<u>84,754,862.13</u>	<u>6,259,617.35</u>		<u>28.72%</u>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84,754,862.13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28.72%，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6,259,617.35 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2、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5,354,956.32	50,645,313.28
合计	<u>45,354,956.32</u>	<u>50,645,313.28</u>

(1) 按账龄分类情况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一年以内	14,212,611.52	35,910,195.16
一至二年	24,290,614.58	8,624,752.74
二至三年	6,776,226.41	7,008,812.48
三至四年	1,118,241.36	2,761,480.52
四至五年	2,242,670.00	296,610.13
五年以上	934,530.00	707,270.00
合计	<u>49,574,893.87</u>	<u>55,309,121.03</u>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9,084,843.37	18,538,712.14
往来款	40,240,050.50	36,370,408.89
其他	250,000.00	400,000.00
合计	<u>49,574,893.87</u>	<u>55,309,121.03</u>

①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 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 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 减值)	
期初余额	4,663,807.75			4,663,807.75
期初余额在本期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一转入第二阶段				
一转入第三阶段				
一转回第二阶段				
一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43,870.20			-443,870.2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u>期末余额</u>	<u>4,219,937.55</u>			<u>4,219,937.55</u>

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关联方组合披露	期末账面余额	账龄
苏州二建路桥项目投资有限公司	18,609,034.58	一至二年
苏州二建路桥项目投资有限公司	497,536.36	三至四年
苏州茂恒城市景观有限公司	100,000.00	五年以上
中亿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一年以内
合计	<u>19,256,570.94</u>	

②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计提	本期变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663,807.75	443,870.20				4,219,937.55
合计	<u>4,663,807.75</u>	<u>443,870.20</u>				<u>4,219,937.55</u>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无。

③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④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	坏账准备
				款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	期末余额
				例	
苏州二建路桥项目投资有限公司	往来款	19,106,570.94	一至二年、三至四年	38.54%	
中亿丰(苏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1,123,456.06	一年以内	22.44%	
苏州富盛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往来款	3,992,242.99	二至三年	8.05%	798,448.60
乡伴枫桥生态环保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往来款	2,500,000.00	一年以内、一至二年	5.04%	200,000.00
霍邱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	保证金	2,257,000.00	一至二年	4.55%	225,700.00
合计		<u>38,979,269.99</u>		78.62%	<u>1,224,148.60</u>

⑤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⑥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⑦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1) 项目明细

项目	账面余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的投资	112,246,741.92		112,246,741.92	112,246,741.92		112,246,741.92
合计	<u>112,246,741.92</u>		<u>112,246,741.92</u>	<u>112,246,741.92</u>		<u>112,246,741.92</u>

(2) 期末对子公司投资

项目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苏州茂恒城市景观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苏州熙恒路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58,322,800.00			58,322,800.00
中亿丰（苏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43,923,941.92			43,923,941.92
合计			112,246,741.92			112,246,741.92

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42,210,480.45	1,041,868,505.01	948,392,969.29	839,981,067.79
其他业务	1,925,377.56	2,422,022.74	980,770.16	979,858.31
其中：材料销售	1,925,377.56	2,422,022.74	980,770.16	979,858.31
合计	1,144,135,858.01	1,044,290,527.75	949,373,739.45	840,960,926.10

①其中，主营业务收入分类情况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生产
市政工程	1,058,762,191.61	958,938,431.18	853,560,666.26	754,800,976.53
沥青摊铺工程	73,482,549.66	74,644,333.12	85,289,357.73	76,470,966.97
沥青产品销售	9,965,739.18	8,285,740.71	9,542,945.30	8,709,124.29
合计	1,142,210,480.45	1,041,868,505.01	948,392,969.29	839,981,067.79

5、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收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26,934.49	428,032.35
合计	1,026,934.49	428,032.35

十四、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186.5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	799,790.84	

<u>项目</u>	<u>金额</u>	<u>说明</u>
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96,759.06	
个税手续费返还	51,674.8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7,473.48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297,564.77	
减：所得税影响额	379,925.4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u>1,917,639.33</u>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u>报告期利润</u>	<u>加权平均</u>	<u>每股收益</u>	
	<u>净资产收益率</u>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32%	0.21	0.2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66%	0.20	0.20

中亿丰（苏州）城市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自 2023 年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

本公司自 2023 年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首次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按该规定进行调整。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该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没有发生重大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186.5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99,790.8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96,759.06
个税手续费返还	51,674.8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7,473.48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297,564.77
减：所得税影响数	379,925.4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917,639.33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